



国药集团
SINO PHARM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0)



2021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五年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董事會報告	39
企業管治報告	5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資料	76
獨立核數師報告	83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90
合併財務狀況表	91
合併權益變動表	93
合併現金流量表	94
財務報表附註	97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 宪先生(主席)
程學仁先生(董事總經理)
楊文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珊華先生
李 茹女士
楊秉華先生
王 刊先生
黃凱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趙東吉先生
伍秀薇女士

審核委員會

謝 榮先生(主席)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楊珊華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秦 嶺先生(主席)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李偉東先生
楊珊華先生

提名委員會

吳 宪先生(主席)
程學仁先生
楊文明先生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戰略委員會

吳 宪先生(主席)
程學仁先生
楊文明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註冊辦事處

香港灣仔
軒尼詩道288號
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電話號碼：(852) 2854 3393
傳真號碼：(852) 2544 1269
電子郵件：publicrelation@china-tcm.com.cn

股份代號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股份代號：00570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china-tcm.com.cn>

五年財務摘要

(以人民幣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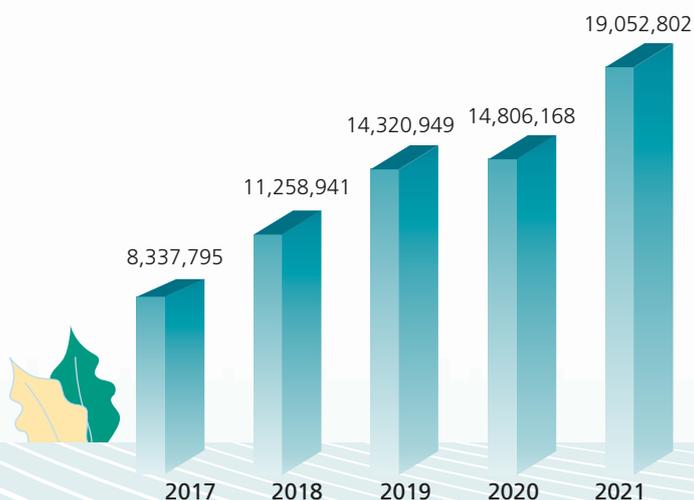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至 二零二一年 複合年增長率
經營業績						
營業額	8,337,795	11,258,941	14,320,949	14,806,168	19,052,802	22.95%
毛利	4,651,582	6,193,573	8,575,788	9,126,075	11,829,163	26.28%
經營業務溢利	1,786,453	2,156,025	2,460,716	2,490,631	2,753,058	11.42%
除稅前溢利	1,567,237	1,856,697	2,154,618	2,230,091	2,520,280	12.6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170,434	1,439,018	1,588,114	1,663,255	1,932,858	13.36%
盈利能力						
毛利率	55.79%	55.01%	59.88%	61.64%	62.09%	
經營利潤率	21.43%	19.15%	17.18%	16.82%	14.45%	
淨利潤率	15.73%	13.92%	12.38%	12.57%	11.14%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26.41分	29.84分	31.54分	33.03分	38.38分	9.80%
財務狀況						
資產總值	24,885,307	30,287,390	32,473,725	33,088,383	36,389,26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2,436,778	15,551,433	16,623,415	18,064,086	19,718,669	
負債總值	11,070,050	12,776,819	13,423,000	12,191,962	13,728,3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87,781	6,349,714	5,613,633	3,440,240	2,894,757	
資產負債率	44.48%	42.19%	41.33%	36.85%	37.73%	

五年財務摘要

(以人民幣為單位)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至
二零二一年增長

28.68%

毛利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至
二零二一年增長

29.62%

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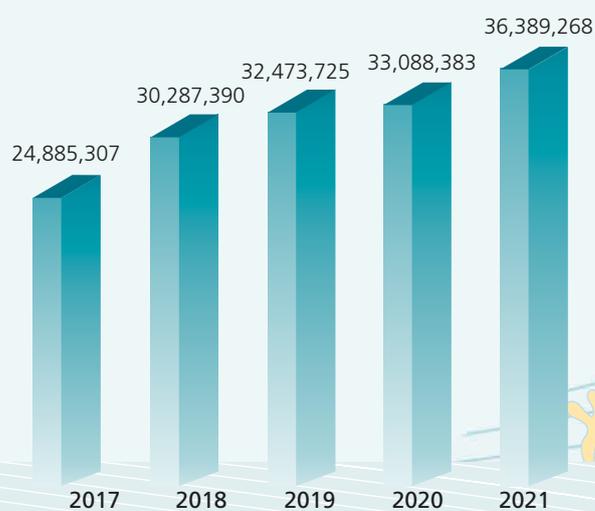


二零二零年至
二零二一年增長

16.21%

資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至二零二一年增長

9.98%

主席 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回顧二零二一年，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各個地區依然此起彼伏，加上變種病毒株的出現，全球經濟仍籠罩在疫情陰霾之下。然而，隨著二零二一年全球經濟逐步進入後疫情時代的新常態階段及在中國經濟雙循環的新格局下，國內生產總值較二零二零年增長8.1%，經濟復甦速度領先於全球其他主要國家。

二零二一年三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全文公佈，強調全面推進「健康中國」建設，要堅持中西醫並重和優勢互補，大力發展中醫藥事業，要健全中醫藥服務體系，發揮中醫藥在疾病預防、治療、康復中的獨特優勢。國家把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提升到國家戰略層面，把傳承精華、守正創新、充分發揮中醫藥特色優勢，放到「健康中國」戰略之中，放到保障人民群眾健康、提升中醫藥獲得感、可及性和滿意度之中去推動，這對中醫藥事業產業高質量發展而言是難得的機遇。

根據抗擊疫情期間的統計數據，中醫藥被證實能有效降低發病率、轉重率和病亡率，提高了治癒率，為抗擊疫情守護人民群眾生命健康，做出重要貢獻。二零二二年一月，中國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副局長、中國中醫科學院院長、中國工程院院士黃璐琦先生率代表團訪問世界衛生組織總部，向世界衛生組織總幹事譚德塞先生遞交了《中醫藥治療COVID-19循證評價研究報告》，用科學方法系統評價了中醫藥的有效性和安全性。國際社會對中醫藥的認可也因此被更進一步推動。

業績表現

二零二一年，中國各項醫改政策及實施細則的密集出台，有利於提升行業規範化程度並為醫藥各領域實現轉型和發展提供了良好的宏觀環境。這一年，面對著各項需銘記的挑戰，包括但不限於疫情常態化所帶來的不確定性、中醫藥行業相關政策的調整、中藥材漲價和中藥配方顆粒試點結束等，本集團以「踐行國家中醫藥發展戰略，引領中藥產業高質量發展」為使命，以「全面建設可持續、互協同、共發展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打造行業領先水平的中藥大健康產業集團」為願景，主要經營指標大幅提升，實現了「十四五」時期的高起點開局。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本集團營業額達人民幣190.53億元，較二零二零年的約人民幣148.06億元，上升28.7%。

股息

董事會欣然建議宣派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5.98分（即7.36港仙）。

戰略進展

在全國落地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是本集團最大的特色和優勢。我們認為，隨著中藥行業綜合監管的法治化、規範化、常態化發展，產品競爭優勢明顯，產品多元化、研發能力突出，具備完善銷售佈局且合規運營的中藥企業才能保持更強的競爭實力及抗風險能力。報告期內，本集團堅定實施「十四五」戰略規劃，積極優化完善各項戰略舉措，各業務板塊協同發力，持續加大科研投入及提升內部治理水平，全力以赴迎接市場新變化，完成了全年目標任務並為可持續高質量發展打下堅實基礎。

可持續發展

作為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國藥集團」)現代中藥板塊的核心平台，我們始終把滿足人民群眾健康需求作為工作的出發點與落腳點，主動融入「健康中國」建設，深度踐行國家對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的各項重點任務，致力全面建設可持續、互協同、共發展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為推動和引領我國中藥產業高質量發展貢獻力量。我們致力推動改變，樹立良好榜樣，願攜手各界共同推進行業及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二零二一年，我們更加重視可持續發展和企業責任對本集團戰略實施的重要意義，明確將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納入董事會戰略委員會職權範圍，有關詳情將載於我們的《2021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將與本公司《2021年年報》同期發佈。

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立足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優勢，堅定推進藥用植物種植和採集質量管理規範(GACP)基地建設，切實增強產業鏈供應鏈自主可控能力，推動上下游、產供銷有效銜接、協調運轉；綜合運用各飲片生產企業屬地化優勢，積極總結現有經驗和優勢，逐步扭轉飲片行業集中度不高、劣幣驅逐良幣的現狀，提升市場份額和行業影響力；把握中藥顆粒試點政策放開後機遇期，發揮專業化發展、市場份額領先、創新能力強、質量效益高、產業鏈完整的獨特優勢，進一步鞏固和提升在配方顆粒行業的領先地位；積極應對中成藥集採等政策變化，研究推動中成藥產品結構和銷售模式的變革；通過大數據總結分析消費者需要與購買行為，做好健康產品和國醫館業務細分與目標市場選擇，精準確定產品定位和服務結構搭建，提供真正符合現代消費市場需求的產品和服務。

致謝

感謝董事會同仁在二零二一年給予的支持及付出。我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辭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其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辭任本公司董事的王曉春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集團的傑出領導及貢獻。在王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期間，有效地實施董事會所制定的政策、業務目標及計劃，帶領本集團完成在全國20多個重點省份、地區的工業佈局，為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的可持續、高質量發展奠定堅實的基礎。

我們同時歡迎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起擔任本公司總裁，其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加入董事會的程學仁先生。程先生深耕於中藥配方顆粒行業30年，對我們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發展理念充分認同，他將帶領本集團不斷強化戰略執行能力，積極優化各板塊協同，進一步提升資源整合能力和內部治理水平，致力於為中藥產業的高質量發展做貢獻。

最後，我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所有員工在這艱難一年裡恆守初心、克盡己職，確保本集團業務續創佳績。我們亦要感謝股東及各位投資者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及信任。

主席
吳究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近年來，《關於促進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的意見》、《關於加快中醫藥特色發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等政策的出台，將中醫藥發展提到了新的歷史高度，彰顯了中醫藥在國家經濟社會發展中的戰略價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醫藥法》、《中醫藥發展戰略規劃綱要(2016-2030年)》、《全國道地藥材生產基地建設規劃(2018-2025年)》等文件的印發，表明了國家對中醫藥行業的規範化、現代化發展的重視，也逐步過渡到落地執行階段。中醫藥在疫情常態化防控階段發揮全方位作用，行業發展迎來難得機遇。本集團在緊抓機遇的同時，適應後疫情時代經濟社會和市場環境的變化，順利完成「十四五」規劃開官之年的工作任務指標。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9,052,802,000元，比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4,806,168,000元上升28.7%，主要得益於中藥配方顆粒的質量可控性及便利性等優勢明顯，以及卓有成效的學術推廣，市場認可度繼續提高，推動業務穩步發展；隨著疫情好轉，成藥業務逐步恢復，重點臨床品規銷售額保持增長；中藥飲片、中藥大健康產品、國醫館綜合服務開拓新業務，助力增長；中藥材綜合業務加大推進基地建設，積極探索和拓展道地中藥材經營業務，對外經營發展迅速。按照各業態產品營業額分析，中藥材綜合業務營業額約人民幣753,006,000元，佔總營業額的4.0%；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營業額約人民幣13,400,064,000元，佔總營業額的70.3%；中藥飲片產品營業額約人民幣1,467,420,000元，佔總營業額的7.7%；成藥產品營業額約人民幣3,194,217,000元，佔總營業額的16.7%；中藥大健康產品營業額約人民幣93,515,000元，佔總營業額的0.5%；國醫館綜合服務營業額約人民幣144,580,000元，佔總營業額的0.8%。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緊緊圍繞「全面建設可持續、互協同、共發展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打造行業領先水平的中藥大健康產業集團」的發展目標，結合中藥行業整體及公司業務涉及各細分領域情況，制定並全面推進「十四五」戰略規劃，不斷強化戰略執行能力，持續穩固工業製造優勢，加大科研創新投入力度，積極優化各板塊協同，進一步提升資源整合能力，向著中藥行業引領者的目標更進一步。

一、全面推進集團使命願景及「十四五」戰略規劃分解

二零二一年是中國「十四五」規劃的開局之年，當中涉及中醫藥發展戰略規劃，本集團亦相應調整自身使命和願景，並進行「十四五」戰略規劃分解。

本集團以「踐行國家中醫藥發展戰略，引領中藥產業高質量發展」為使命，以「全面建設可持續、互協同、共發展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打造行業領先水平的中藥大健康產業集團」為願景，致力實現「經濟效益領先、市場地位突顯、科技創新引領、專業人才聚集、精益管理提升、品牌價值倍增」六大戰略目標。

本集團亦落實「6+8」戰略舉措，即確定「中藥材種植及經營、中藥飲片、中藥配方顆粒、成藥、中藥大健康產品、國醫館」六大業務板塊，執行「戰略、人才、科技、品牌、文化、協同、數字化、公共關係」八項重點任務，並構建「政治保障、責任保障、資源保障、信息化保障、風險管控保障」五大保障。

二、優化業務板塊協同效應，發揮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優勢

（一）嚴格把控源頭資源，強化中藥材種植及經營

中藥材資源是中藥產業發展的源頭和物質基礎，是支撐產業高質量發展的關鍵環節，對中藥材源頭質量的把控是中藥工業產業質量管理的首要任務。本集團以中藥材資源作為建設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的起點，瞄準市場需求，著力發展道地藥材種植基地，建立中藥材種植、生產和流通全過程質量管理和追溯體系，保障本集團內中下游生產企業具有優質源頭藥材的競爭優勢，同時為中藥行業輸送高質量的藥材資源。

報告期內，本集團大力推進道地產區GACP基地建設，在全國23個省、直轄市或自治區累計自建和共建GACP中藥材基地207個，種植面積達到超15萬畝，共涉及74個中藥材品種。如在山東省平邑縣的子公司山東中平藥業有限公司（「山東中平」），建設金銀花GACP種植示範基地和聯盟合作基地，實現基地種植規模化，產地加工規範化，與國內一些大型藥企建立起良好的供應關係，為金銀花產業健康、持續發展奠定堅實的基礎。

在「十四五」規劃下，本集團將以構建行業共享的優質中藥資源供應保障平台為目標，以「中國藥材」品牌為統領，通過技術創新、標準賦能，提升中藥材品質和價值，助力我國中藥全產業鏈高質量發展。

（二）加快國標、省標研究制定，保持中藥配方顆粒行業領先優勢

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國家醫療保障局共同發佈的《關於結束中藥配方顆粒試點工作的公告》（「《公告》」），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正式實施。

根據《公告》要求，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起，中藥配方顆粒生產企業生產的中藥配方顆粒品種應當符合國家藥品標準，國家藥品標準沒有規定的，應當符合省級藥品監督管理部門制定的標準。作為中藥配方顆粒行業領軍企業，本集團所屬廣東一方製藥有限公司（「廣東一方」）和江陰天江藥業有限公司（「江陰天江」）早於二零一六年啟動中藥配方顆粒國家標準研究計劃，組成集採購、生產、質量、技術和研發等部門在內國家標準研究團隊，投入大量資金與資源，積極開展中藥配方顆粒標準研發工作。二零二一年四月和十月，國家藥監局分別批准頒佈第一批和第二批中藥配方顆粒國家藥品標準合共196個，其中本集團起草的標準達102個，居15家標準提供單位之首。

據第三方機構中國醫藥工業信息中心統計，我國二零二零年中藥配方顆粒市場總額約為人民幣190億元，本集團於當年佔總體市場份額超過52%。試點政策結束後，中藥配方顆粒的銷售範圍由二級及以上中醫院向所有符合相關中醫執業資質的醫療機構延伸。

報告期內，本集團抓緊利用中藥配方顆粒標準轉換過渡期，積極組織國標和省標品種的上市備案、跨省備案和產銷協同，全力以赴保障中藥配方顆粒全品種供應。我們將把握改革所帶來的機遇，進一步擴大市場佔有率，鞏固中藥配方顆粒行業領導者地位，引領中藥配方顆粒行業高質量發展。

在邁入配方顆粒行業全面發展的新時期，本集團對江陰天江和廣東一方實施股權和業務結構的優化重組，進一步釋放兩者市場競爭活力，在更廣闊、競爭更激烈的市場中，進一步鞏固並提升本集團配方顆粒行業領導地位。

(三) 完成中藥飲片規劃佈局，保持中藥飲片良好發展勢頭

本集團的中藥飲片產品主要分為工業飲片和醫療飲片兩個方面。在工業飲片業務方面，本集團具有中藥飲片生產能力的子公司積極發揮主動性與協同性，重點圍繞藥材資源優勢，及時調整中藥飲片協同供應的策略，解決供給端與需求端的矛盾。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全國19個省份佈局具有飲片生產許可的企業共28家，產能超過8萬噸。與此同時，為充分滿足全國範圍內醫療終端對中藥飲片需求，本集團大力建設具有藥品經營許可的飲片經營企業，打造完整的全國性中藥飲片供應鏈體系。

在醫療飲片業務方面，本集團加大力度開發大型醫院和醫療機構，積極搶佔增量市場；持續深化「院企合作」，穩步提升存量醫院的銷售增長，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開發二級及以上醫療機構107家、基層醫療機構356家、醫藥企業381家。

隨著市場開發力度、終端覆蓋的進一步擴大，以上海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上海同濟堂」)、國藥集團馮了性(佛山)藥材飲片有限公司(「馮了性藥材飲片」)和國藥集團北京華邈藥業有限公司(「北京華邈」)為代表的全品種中藥飲片生產經營企業，其銷售模式趨向通過共享中藥·智能配送業務等現代化集群式供應鏈模式展開，構築以高質量的中藥飲片和高標準的終端服務為核心競爭力，最終形成區域中心、大型醫院專屬、中小型醫院院內嵌入等多元化的營銷模式。報告期內，本集團18家共享中藥·智能配送中心系統穩定運行，各終端接入數量持續增長，膏方、製劑、代煎等業務持續增長，共完成逾360萬張處方單的處理以及配送。

同時，本集團積極迎合市場機遇，積極探索海外飲片和藥材業務，在「一帶一路」、《粵港澳大灣區中醫藥高地建設方案(2020-2025年)》等政策推動下，出口業務實現重大突破。報告期內，本集團出口中藥飲片和藥材至荷蘭、俄羅斯、澳大利亞、新西蘭、中國香港等國家和地區，並通過荷蘭在歐陸橋頭堡的地位，將中藥飲片出口輻射至德國、法國、比利時、意大利等地區，實現空運、歐亞鐵路、海運、汽車陸運等多種運輸線路，確保不同國家和地區的供應鏈路通暢；出口品種從二零二零年的9個增加至二零二一年的339個，在香港醫管局等香港3家醫療機構中標549個飲片品規，合計中標品規數量位列第一名。

(四) 築牢成藥核心產品競爭力，積極應對成藥集採常態化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前10個成藥重點品種為：仙靈骨葆膠囊／片、玉屏風顆粒、潤燥止癢膠囊、頸舒顆粒、鼻炎康片、棗仁安神膠囊、金葉敗毒顆粒、風濕骨痛膠囊、威麥寧膠囊和鱉甲煎丸。在成藥營銷方面，本集團以「龍骨工程」為抓手，形成了工廠產品→目標商業→醫療藥店終端→消費者的全閉環管理，通過線上+線下的推廣方式，增加了產品的動銷率，取得了一定的增長。

二零二一年初，國務院發佈《關於推動藥品集中帶量採購工作常態化制度化開展的意見》，將成藥納入藥品集中採購範圍，隨後湖北、廣東和山東省等地陸續組織集採聯盟開展成藥集採工作，成藥集採正式啟動。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湖北省牽頭19省成藥集採公佈擬中選結果，最終產生111條擬中選結果，集採中選率約為60%，價格平均降幅為42.27%。本集團仙靈骨葆膠囊、銀杏葉片、生脈膠囊、益母草片等成藥品種納入湖北、廣東、山東集採範圍，預計將會對本集團成藥的銷售帶來不確定性影響。本集團將積極響應國家政策，密切關注集採工作的最新動態，同時注重新品種培育，拓展OTC渠道，應對集採常態化帶來的轉變。

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科學論證和臨床實踐，激發古代經典名方的時代活力。廣東一方負責申報的化濕敗毒顆粒於三月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藥品註冊證書，其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成功進入二零二一年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化濕敗毒顆粒是由黃璐琦院士帶領的國家中醫醫療隊在金銀潭醫院結合臨床實踐優化而成，開展了大量的臨床療效觀察，在阻斷病情發展、改善症狀，特別是在縮短病程方面具有良好的療效，是中醫藥抗疫經驗的實際載體，被列入第六、第七、第八、第九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診療方案》，充分展示中醫藥在應對新發、突發重大公共衛生事件中發揮的獨特優勢和作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本集團聯合中國工程院院士、著名呼吸病學專家鍾南山教授團隊啟動玉屏風顆粒用於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穩定期臨床療效及機制研究，通過開展臨床循證醫學研究，進一步探索及構建產品證據鏈，運用現代研究新範式，探索經典古方玉屏風顆粒防治慢阻肺的臨床療效和作用機理，特別是從呼吸道菌群與免疫相結合的角度探索機制研究，同時以西醫診療和中醫辯證治療相結合，探索中西醫結合治療的路徑。

(五) 依託自有優質資源，佈局中藥大健康產品領域

隨著消費升級、線上渠道崛起，消費者對中醫藥保健養生元素與日常生活有機結合的需求日益增加，中藥大健康領域擁有廣闊的市場前景，發展潛力巨大。然而，大健康產品面對的是消費品市場，進入門檻較低，同質化競爭嚴重，其核心是要構築品牌的價值認知和渠道的影響力。

報告期內，本集團若干子公司在進入消費品領域過程中，從全新視角對品牌、產品、渠道、供應鏈管理以及消費者需求等進行審視和定義，多模式多渠道探索大健康產品業務。山東中平發揮道地藥材優勢，推出「青熨」金銀花純鮮花露，區別於傳統的用乾花生產，通過蒸餾、冷凝萃取，最大程度保留金銀花鮮花的芳香和功效，活性成分遠高於同類金銀花飲品，獲得廣大消費者的一致好評；國藥集團同濟堂(貴州)製藥有限公司(「同濟堂製藥」)針對貴州特色水果(藥材)刺梨，成立大健康聯合實驗室，推出美妝面膜、果汁飲品、壓片糖果和果脯果乾等產品，提升刺梨產業附加值；廣東一方針對飲酒人群推出「超葛超解」果凍、針對愛美人士推出「玫瑰膠原蛋白」果凍，通過果凍劑型優化傳統本草的口感，更符合現代消費者的需求。

與此同時，本集團通過互聯網平台為品牌和渠道賦能，建立「中國藥材」、「一方四季」、「閱鑒本草」等網絡旗艦店，探索開展大健康產品電商運營模式。通過開展OEM/ODM業務，為一些國內外知名消費品企業長期提供優質產品和服務。

(六) 積極發力終端市場，發展國醫館特色服務

隨著我國國民收入的提高和消費結構的升級，高水平中醫醫療服務深受市場青睞，提供高水平中醫預防與醫療、保健康復及疾病管理等服務的機構在全國範圍內應運而生。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鼓勵社會力量舉辦規範的中醫養生保健機構，加快養生保健服務發展的政策，在建設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的過程中，在完善中上游產業佈局的同時，培育新的經濟增長點和業務創新實驗平台，積極開發自有醫療終端—國醫館，並將其定位提升至戰略新高度，促成中藥大健康產業鏈的閉環。

報告期內，本集團旗下8所已運營的國醫館大力發展特色專科、理療康復和家用健康三線業務，為消費者提供具有區域特色的中醫醫療綜合服務和產品，在做好公立醫院有效補充、增加醫療健康服務供給的同時，打造有別於公立醫院的中醫醫療康復技術與服務體系，為消費者提供差異化、高質量的中醫醫療綜合服務。與此同時，國醫館與本集團其他業務板塊積極聯動，促進如道地藥材、中藥飲片和配方顆粒等自有中醫藥產品在終端的宣傳和應用。

三、堅持科技創新驅動，培育發展強勁動力

(一) 科研隊伍及平台建設不斷強化

本集團不斷強化科技人才隊伍建設和人才平台載體建設。本集團深知，卓越的科技創新團隊是企業核心競爭力的象徵，是企業持續創造價值的保障。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團隊共計1,192人，其中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3人、國家「萬人計劃」科技創新領軍人才1人、國藥集團科研領軍人才2人；正高級職稱26人、副高級職稱101人；博士後5人、博士13人、碩士154人。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科研人才隊伍新增正高級職7人，新增副高級職稱27人，新增研究生20人。

報告期內，本集團省級以上政府認定實驗室和技術平台合計29個，其中國家企業技術中心1個、國醫大師工作室2個、CNAS實驗室4個、院士專家企業工作站2個、博士後科研工作站3個、省級工程技術研發中心7個、省級企業技術中心10個。

(二) 中藥配方顆粒國標、省標研究保持領先

為加強中藥配方顆粒的管理，規範中藥配方顆粒的質量控制與標準研究，國家藥監局組織制定了《中藥配方顆粒質量控制與標準制定技術要求》(「《技術要求》」)，中藥配方顆粒生產企業按照《技術要求》，開展中藥配方顆粒國家標準研究、起草、生產驗證、標準覆核等工作；經國家藥典委組織專家審評、公示、審核完成後形成中藥配方顆粒國家標準。

報告期內，在已公示的196個中藥配方顆粒國家標準中，由本集團起草的標準佔比52%，充分彰顯了本集團作為藥配方顆粒行業開創者與領跑者的企業擔當。報告期內，本集團亦完成74個國標品種研究和210個省級標準研究，176個省標品種獲得公示。

(三) 中藥飲片炮製研究工作取得新的進展

在中藥飲片炮製研究工作方面，本集團深度開展中藥飲片炮製規範研究工作，承擔多個國家級、省級研究項目，並取得重大進展，包括開展《全國中藥飲片炮製規範》5個品種研究驗證，完成1項炒谷芽標準草案提交工作；開展《北京市中藥飲片炮製規範》24個品種研究、6個品種補充研究、7個品種驗證工作，其中24個研究品種已通過審評會，並完成16個品種覆核。

(四) 成藥研發工作穩步推進

報告期間，本集團持續推進35個經典名方中藥復方製劑研究工作，建立28個經典名方初步研究方法，18個經典名方物質基準研究，12個經典名方中試大生產研究，2個經典名方已完成非臨床安全性評價。

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中西醫結合臨床專家陳可冀院士團隊合作，開展治療高血壓的臨床驗方「清達顆粒」的創新中藥研發，已完成藥學研究工作，並向審評中心提交申報臨床數據；根據中醫內科學、神經內科學專家王永炎院士多年臨床經驗方而研製的郁樞達片(五味藿香片)已完成 II b 臨床試驗，現正按照 1.1 類中藥創新藥要求，開展郁樞達片 III 期臨床試驗；此外，乙酰氨基酚片已完成一致性評價研究，並獲批通過。

(五) 科研工作成果豐碩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科研項目發展取得豐碩的成果。同濟堂製藥申報的「貴同箭葉 2 號」、「貴同柔毛 1 號」獲貴州省認定通過中藥材新品種；本集團已申請市級以上政府項目 65 項，其中國家級項目 3 項、省部級項目 37 項、市級項目 25 項；獲得政府立項 22 項，其中省部級項目 10 項、市級及以下項目 12 項，擬獲政府資助人民幣 2,684.92 萬元。

此外，本集團申請專利 138 項，其中發明專利 73 項；獲授權專利 176 項，其中發明專利 41 項。

四、持續深化系統性管理，切實增強戰略執行能力

本集團致力於要真正成為行業的引領者，意味著我們的發展速度與質量必須協調，短期利益與長期利益要做到有機平衡。「十四五」時期，我們不再單純地追求規模發展的高速度，轉而將關注重點放在實現效率更高、供給更有效、結構更高端，以及更綠色可持續的經濟增長上。本集團打造富有行業特色的現代化管理模式，統籌價值戰略、管理架構、組織流程和機制建設等維度，全面推進全系統、全鏈條、全過程的管理模式創新和能力提升，將協同精益管理體系覆蓋維度由製造系統向全流程拓展，將管理升級推向信息化、數字化新高度，持續推進基於價值導向的管理體系和管理能力現代化建設，不斷提升企業價值創造的能力和水平。

(一) 全面深化改革，推進治理水平提升

董事會充分發揮「定戰略、作決策、防風險」職責，堅持對本集團實施高標準的管治，相關的運行情況可在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報中《企業管治報告》章節查閱。為確保整個集團可按著整合一致的方針維持高水平的管治，本公司定期檢討及加強附屬公司的管治架構及程序。為確保有效監督所屬子公司，本公司委派高級管理人員兼任直接管理子公司的董事長，藉此促進本集團上下的管治聯繫。與此同時，本公司實施多項貫徹整個集團的管治政策並定期開展培訓，從而落實做好管理能力、治理水平的提升，增強企業競爭力、創新力、控制力、影響力、抗風險能力。

(二) 優化人力資源體系，激發人才創新創造活力

報告期內，本集團制訂人力資源「十四五」專項規劃，構建涵蓋規劃管理、招聘配置、選拔任用、培養發展、激勵分配等模塊且相對健全規範、科學合理的人力資源管理體系。本集團持續完善人才職業發展體系與人才梯隊建設機制，逐步打造集團人才高地，促進員工與企業發展共贏。

與此同時，本集團深入推進經理層任期制和契約化管理，在本集團範圍內實現經理層任期制和契約化管理全覆蓋，充分激發經理層成員的活力和創造力，提升企業市場化、現代化經營水平。

(三) 強化內部控制和風險控制管理，保障戰略有效落實

本集團全面構建「橫縱協同」的制度管理體系，明確各級次制度建設部門、專業條線職能部門在制度建設方面的責任、管控標準、管控流程，形成上下統一、規範運行、協同高效的制度化管理体系，為內控體系建設打下堅實的制度基礎。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推進內控管理、風險管理和合規管理體系融合，以全面風險評估為起點，科學評估、識別公司面臨各項重大風險，制定年度風險應對措施和工作計劃；以深化內控體系建設為工作重點，持續提升風險應對能力和管理效率；以合規管理為各項工作的底線要求，各級子公司、各部門層層壓實合規責任，持續開展合規監督和教育工作，不斷提升合規管理水平。

（四）持續創新管理方法，增強財務管理效能

報告期內，本集團堅持強化預算引領作用，根據戰略規劃及產業佈局的實際情況，進一步細化業態劃分，編製「分業態」核心指標預算，加強「分業態」預算指標管控力度，實現預算管理模式的創新升級。提質增效專項工作成效顯著，相比去年可持續提升效益類項目比重大幅提升，專項工作基礎不斷夯實，工作下沉力度不斷增強，提質增效質量穩步提升，提質增效長效機制進一步完善。

本集團通過資金集中化管理進一步優化債務結構，靈活運用融資工具組合，有效降低融資成本；通過加強資金集中管理，合理進行資金集中調劑，大幅度提高資金集中留存的收益；二零二一年五月，本集團成功發行全國首單鄉村振興熊貓債，專項用於甘肅、四川、雲南等地的中藥材鄉村振興項目，並獲評「優秀熊貓債發行人」。

（五）大力推進信息化建設，穩步開展數字化轉型

二零二一年三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草案)》提出迎接數字時代，加快建設數字經濟、數字社會、數字政府，以數字化轉型整體驅動生產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變革，因此，中醫藥產業的數字化轉型勢在必行。本集團積極打造「數字中藥」體系，開展「智慧製藥」、「中藥品控溯源」、「互聯網醫療」等方面數字化建設工作。

本集團積極開展中藥品控溯源一體化建設。報告期內，24個中藥材核心品種登錄至品控溯源一體化平台，構建「來源可溯、去向可追、過程可控、責任可究」的管理平台和質量控制體系，實現從生產到銷售的全程監控。

科技發展日新月異，網絡安全亦備受關注。本公司積極加強網絡安全管理，提升網絡安全專業隊伍的應急處置能力，在網絡安全演習中獲得國藥集團通報表揚和「優秀團隊」榮譽。同時亦加快推進信息化建設，完成全級次子公司的統一平台信息化建設。

（六）增強安全環保意識，提升質量管制成效

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履行安全生產責任，開展專項整治工作和安全生產監督檢查，加快環境管理現代化步伐，有9家子公司完成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4家子公司完成綠色工廠（國家級2家，省級2家）認證；重點加強質量內審工作，完善制度建設和操作規範，持續開展「質量月」系列活動。

報告期內，江陰天江「行業首個國家智能製造新模式項目」通過國家工信部的成功驗收，「現代中藥配方顆粒特色產業基地」通過國家科技部火炬中心的認定覆核，獲得新華報業傳媒集團頒發「2021江蘇社會責任企業」榮譽稱號；安徽省經濟和信息化廳將安徽天祥藥業有限公司認定為「安徽省智能工廠」，國藥集團精方（安徽）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認定為「安徽省綠色工廠」；隴西一方製藥有限公司獲得甘肅省人民政府「甘肅省政府質量提名獎」，更多的獲獎情況可在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查閱。

政策更新

醫藥行業歷來受國家嚴格監管，中醫藥發展一直深受國家重視。近年來醫改政策和實施細則密集出台，行業規範化程度穩步提升，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和戰略規劃產生了重大而深遠的影響。報告期內與本集團相關的行業政策如下：

國務院辦公廳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公佈《關於推動藥品集中帶量採購工作常態化制度化開展的意見》，明確指出各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推動藥品集中帶量採購工作常態化制度化開展，按照政府組織、聯盟採購、平台操作的要求，推進構建區域性、全國性聯盟採購機制。

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國務院辦公廳發佈《關於加快中醫藥特色發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明確指出通過加強中醫藥科研平台建設、實施道地中藥材提升工程和健全中醫藥醫保管理措施等措施，提高中藥產業發展活力和營造中醫藥發展良好環境。

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國家藥監局、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及國家醫療保障局共同發佈《關於結束中藥配方顆粒試點工作的公告》，就配方顆粒的監管原則、生產企業資質、使用中藥材管理要求、產品加工工藝和質量標準、銷售範圍、醫保政策等多個方面給出了明確規定，將加強中藥配方顆粒的管理，規範中藥配方顆粒的生產，引導產業健康有序發展。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國家商務部發佈《關於「十四五」時期促進藥品流通行業高質量發展的指導意見》，該意見指出要大力發展中醫藥對外貿易，支持中藥類產品開展海外註冊，積極參與國際規劃、標準的研究與制定，擴大我國中藥類產品國際市場規模；加強國家中醫藥服務出口基地建設，打造道地中藥材出口品牌，支持中藥材外向型企業發展，提升中醫藥國際化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國家衛生健康委辦公廳、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聯合發佈《關於規範醫療機構中藥配方顆粒臨床使用的通知》，指出各級衛生健康和中醫藥主管部門要規範醫療機構中藥配方顆粒使用，經審批或備案能夠提供中醫藥服務的醫療機構方可使用中藥配方顆粒；在醫療機構中，能開具中藥飲片處方的醫師和鄉村醫生方可開具中藥配方顆粒處方。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家醫療保障局、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聯合發佈《關於醫保支持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的指導意見》，該文件鼓勵將公立醫療機構採購的中藥配方顆粒納入省級醫藥集中採購平台掛網交易，促進交易公開透明，同時指出要推進中醫醫保支付方式改革，中醫醫療機構可暫不實行按疾病診斷相關分組(DRG)付費，對已經實行DRG和按病種分值付費的地區，適當提高中醫醫療機構、中醫病種的係數和分值，充分體現中醫藥服務特點和優勢。

本集團認為上述政策從中藥材種植和貿易、中藥研發和生產、集採及醫保等方面出發，全面促進中醫藥行業規範化，推動中醫藥行業健康發展，為本集團提供了良好的宏觀環境。

投資項目

本集團在二零二一年無重大投資。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業務分析

產品銷售分析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緊緊圍繞「全面建設可持續、互協同、共發展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打造行業領先水平的中藥大健康產業集團」的發展目標，積極進行業務拓展，二零二一年各業態產品的營業額情況如下：

產品類型	2021年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2020年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變動	2021年 營業額佔比
中藥材綜合業務	753,006	434,181	73.4%	4.0%
中藥配方顆粒	13,400,064	10,053,933	33.3%	70.3%
中藥飲片	1,467,420	1,146,080	28.0%	7.7%
成藥	3,194,217	3,015,016	5.9%	16.7%
中藥大健康產品	93,515	50,903	83.7%	0.5%
國醫館綜合服務	144,580	106,055	36.3%	0.8%
合計	19,052,802	14,806,168	28.7%	100.0%

報告期內，各業態產品的營業額均有所增長，其中：

1. 中藥材綜合業務營業額約為人民幣753,006,000元，較去年營業額約人民幣434,181,000元上升73.4%，佔總營業額的4.0%。本集團在各省佈局的產地綜合業務公司積極探索和拓展道地中藥材經營業務，期內對外營業額同比增長明顯，尤為突出的是山東中平，其依託山東平邑市「金銀花之鄉」源產地優勢打造的以金銀花為主的道地中藥材加工及銷售業務，期內對外營業額同比增加一倍。

2. 中藥配方顆粒產品銷售顯著增長，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3,400,064,000元，較去年營業額約人民幣10,053,933,000元上升33.3%，佔總營業額的70.3%，主要得益於：(1)對中藥配方顆粒卓有成效的學術推廣及中藥配方顆粒與傳統中藥產品相比的質量可控性和便利性等優勢令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市場認可度和接受度持續提高，存量客戶的需求持續增長；(2)順應逐步開放的市場政策和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在醫療機構內可允許銷售範圍的擴大，公司依託原有營銷渠道的深度和廣度實現對新客戶的快速開發；(3)本集團各板塊業務聯動初見成效，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在產地綜合業務板塊及成藥板塊的業務協同也為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銷售帶來新的業務增長點；及(4)滿足中藥配方顆粒國標實施初期產品市場需求。
3. 中藥飲片產品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467,420,000元，較去年營業額約人民幣1,146,080,000元上升28.0%，佔總營業額的7.7%。中藥飲片產品營業額增長主要得益於：(1)隨著中藥飲片代煎智能化配送中心經營模式的成熟，期內醫療機構代煎飲片業務發展良好；(2)順應市場對健康消費的需求增長，期內積極通過市場滲透，開發等級醫療機構及基層醫療機構，擴大客戶基礎，帶動膏方業務藥材飲片及加工費收入同比上升；及(3)醫藥工業客戶的銷售渠道擴展初見成效，醫藥飲片對工業客戶的銷售同比提量增收。
4. 成藥產品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194,217,000元，較去年營業額約人民幣3,015,016,000元上升5.9%，佔總營業額的16.7%。其中：(1)通過推進臨床品規大品種的培育計劃和深化醫院客戶的開發與推廣，我們打造了多個具有產品優勢針對特定病種治療的第一品牌，令主要臨床品規產品的營業額均有所增長；及(2)OTC品規產品在期內銷售仍因市場調控有所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核心OTC產品，如鼻炎康片、蟲草清肺膠囊等呼吸類藥品的銷售受到全國多地藥店暫停銷售「四類」藥品政策的影響。

註：四類藥品指退熱、止咳、抗病毒和抗生素藥品

5. 中藥大健康產品營業額約為人民幣93,515,000元，較去年營業額約人民幣50,903,000元上升83.7%，佔總營業額的0.5%。中國的「十四五」規劃令大健康產業迎來更大發展，也為本集團全產業鏈建設帶來新的機遇，雖然目前該版塊的整體業務尚處於起步階段，但本集團已在線上建成互聯網平台為客戶流量的增長賦能並同步在線下培養營銷團隊和適度投放營銷資源，推陳出新擴大產品矩陣打造全系列被消費者認可的大健康產品，實現該業務未來營業額的高質量增長。
6.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有八個國醫館在營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44,580,000元，較去年營業額人民幣106,055,000元增長36.3%，佔總營業額的0.8%。國醫館綜合服務營業額上升的主要原因是：(1)在後疫情時代，人們對中醫認同度提高，中醫診療及理療的業務收入與各醫館的客流量同步增長；(2)通過中醫健康自主產品的多元化開發，我們推出了中藥湯料包等中藥特色產品，帶動了中醫健康產品收入增長；及(3)新渠道業務增加。

企業板塊盈利分析

二零二一年，多項關於支持中醫藥產業創新發展的政策陸續出台，為本集團在後疫情時代的發展提供了新的機會。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堅持疫情防控的同時，緊抓經營發展，通過對外加大市場推廣力度，帶動銷售穩步增長，對內繼續在生產全流程深入開展提質增效專項工作，全方位挖潛增效，使本集團經營業績較去年有較大幅度的增長，本公司整體年度溢利約為人民幣2,123,424,000元，較去年增長14.1%，延續以前年度的企業板塊歸集口徑，各企業板塊盈利情況如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中藥配方顆粒

中藥配方顆粒板塊主要財務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3,233,868	10,012,956	32.2%
銷售成本	3,965,551	2,953,773	34.3%
毛利	9,268,317	7,059,183	31.3%
毛利率	70.0%	70.5%	-0.5pp
分部溢利	2,142,510	1,743,271	22.9%
淨利潤率	16.2%	17.4%	-1.2pp

報告期內，中藥配方顆粒板塊共有16家企業，重點企業為廣東一方、隴西一方製藥有限公司、江陰天江、安徽天祥藥業有限公司。

中藥配方顆粒板塊本年度溢利約為人民幣2,142,510,000元，同比增長22.9%，淨利潤率較去年下降1.2個百分點。主要是因為隨著中藥配方顆粒試點政策的結束，中藥配方顆粒的銷售範圍由二級及以上中醫院向所有符合相關中醫執業資質的醫療機構延伸，本集團提前佈局基層醫療機構市場，加大了對市場的投入，此外，隨著疫情趨穩，期內市場推廣活動及公務出差逐步恢復，銷售費用率較去年有所提高。

2. 成藥

成藥板塊主要財務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489,336	3,066,883	13.8%
銷售成本	1,360,215	1,313,997	3.5%
毛利	2,129,121	1,752,886	21.5%
毛利率	61.0%	57.2%	3.8pp
分部溢利	233,698	220,566	6.0%
淨利潤率	6.7%	7.2%	-0.5pp

報告期內，成藥板塊共有19家企業，重點企業為國藥集團廣東環球製藥有限公司、國藥集團德眾(佛山)藥業有限公司、同濟堂製藥、國藥集團馮了性(佛山)藥業有限公司、國藥集團中聯藥業有限公司。

成藥板塊期內毛利率為61.0%，較去年的57.2%上升3.8個百分點，毛利率上升的原因是期內高毛利產品營業額明顯增長，主要包括：仙靈骨葆膠囊、潤燥止癢膠囊、頸舒顆粒、風濕骨痛膠囊。

在營業額增長帶動下，成藥板塊本年度溢利約為人民幣233,698,000元，同比增長6.0%，本年度淨利潤率由去年的7.2%同比下降0.5個百分點至6.7%。淨利潤率下降原因為：(1)獲得的政府補助收入較去年有所減少；(2)期內對國藥集團魯亞(山東)製藥有限公司及青海普蘭特藥業有限公司的商譽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及(3)為推進臨床品規大品種的培育計劃和深化醫院客戶的開發與推廣，各類學術會議及市場拓展活動增多，銷售費用率較去年有所上升。

3. 中藥飲片

中藥飲片板塊主要財務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營業額	1,417,961	1,237,402	14.6%
銷售成本	1,173,136	1,049,405	11.8%
毛利	244,825	187,997	30.2%
毛利率	17.3%	15.2%	2.1pp
分部虧損	-70,335	-36,490	-92.8%
淨利潤率	-5.0%	-2.9%	-2.1pp

報告期內，中藥飲片板塊共有16家企業，重點企業為馮了性藥材飲片、上海同濟堂、北京華邈、隴西縣馮了性藥材飲片有限公司。

中藥飲片板塊期內毛利率為17.3%，較去年的15.2%上升2.1個百分點，毛利率上升主要得益於：(1)本年度優化了產品結構令高毛利飲片銷售佔比提升；(2)期內加強對成本的管理，有效降低成本；及(3)期內產量同比增長，令每單位產品所分攤的折舊攤銷、人工成本有所下降。

中藥飲片板塊淨利潤率為-5.0%，較去年下降了2.1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1)為契合「十四五」規劃帶來的增長契機，加大了營銷費用的投入，加強營銷團隊建設；(2)加大了對生產工藝研究及產品技術開發等研發項目的投入逐步形成中藥飲片產品的質量和成本優勢；及(3)期內獲得的政府補助收入較去年有所減少。

4. 中醫藥大健康

中醫藥大健康板塊主要財務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44,580	106,055	36.3%
銷售成本	89,820	58,863	52.6%
毛利	54,760	47,192	16.0%
毛利率	37.9%	44.5%	-6.6pp
分部虧損	-20,815	-8,151	-155.4%
淨利潤率	-14.4%	-7.7%	-6.7pp

報告期內，中醫藥大健康板塊共有11家企業，重點企業為國藥集團佛山馮了性國醫館有限公司和貴州同濟堂藥房連鎖有限公司。

中醫藥大健康板塊期內毛利率為37.9%，較去年的44.5%下降6.6個百分點，淨利率也隨之下降6.7個百分點，是由於：(1)新增業務毛利率較門店零售業務低；(2)中醫藥大健康板塊優化業務佈局，計劃處置兩家國醫館，期內確認了相關資產減值損失；及(3)疫情期間的優惠政策於本年度終止。

5. 產地綜合業務板塊

產地綜合業務板塊主要財務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767,057	382,872	100.3%
毛利率	17.2%	20.6%	-3.4pp
其他收入	23,973	57,769	-58.5%
行政支出	152,513	100,615	51.6%
分部虧損	-161,634	-58,552	-176.1%
淨利潤率	-21.1%	-15.3%	-5.8pp

報告期內，產地綜合業務板塊共有18家企業，重點企業為山東中平、雲南天江一方藥業有限公司、四川國藥天江藥業有限公司、黑龍江國藥雙蘭星製藥有限公司。

產地綜合業務板塊的毛利率及本年度溢利同比均有所下降，主要是(1)高毛利產品佔比未顯著提升；(2)多地產地綜合企業在建工程基本完成轉固投產，固定成本同比增加；(3)產地綜合業務板塊業務整體處於起步階段，與市場拓展及管理團隊搭建相關的銷售費用和管理費用增加；及(4)期內政府補助及與疫情相關的優惠政策帶來的收益有所減少。

財務回顧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205,412,000元，較去年約人民幣254,556,000元下降19.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本集團獲得的政府補貼收入約為人民幣127,971,000元，較去年約人民幣197,067,000元減少35.1%。有關本集團其他收入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其他虧損約為人民幣16,785,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其他收益約人民幣8,212,000元。報告期內，其他收益及其他虧損變動原因：期內本集團為降本提效實現高質量增長清理了各業務板塊的落後產能，相應地就該等資產計提資產減值損失約人民幣45,288,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約人民幣16,837,000元)。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回撥)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賬款餘額較年初有較大幅度增加，主要為期內營業額增長推動所致，總體信用減值風險與去年末相當。根據本集團信用減值損失計提政策，期內計提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13,879,000元，去年計提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53,725,000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7,581,963,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5,586,737,000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上升35.7%，佔營業額的比例由去年37.7%增加2.1個百分點至39.8%，原因是：(1)為了應對國家對中藥配方顆粒市場放開的新政策，期內有針對性地提前佈局，相應地增加了對市場需求調研，多形式的基層客戶走訪講解、交流會議及客戶拓展相關的營銷費用投入；(2)為通過提升本集團客戶對本集團產品的使用體驗來增強用戶黏性，期內增加了對存量和增量客戶的配藥機投入，相應的配藥機折舊費用及技術服務費用也隨之增長；及(3)期內中藥飲片、產地綜合業務板塊為做好市場培育，擴建了營銷團隊，並增加了市場拓展的營銷資源投入，導致相關的職工薪酬、辦公及差旅費用也較去年有所增加。

行政支出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行政支出約為人民幣974,449,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707,278,000元)。行政支出較去年上升37.8%，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的比例為5.1%，較去年4.8%上升0.3個百分點。其中：(1)產地綜合業務板塊公司的各項基礎建設陸續投入使用，導致各項長期資產的折舊攤銷額增加；(2)由於營運規模增加導致所需的行政管理人員人數增長，相關的職工薪酬及辦公費同步增加；及(3)去年享受疫情期間階段性優惠政策，期內不再享受。

研究及開發支出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研究及開發支出約為人民幣694,441,000元，較去年約人民幣550,472,000元上升26.2%。報告期內，本公司加大科研投入，研究及開發支出主要用於：(1)與提升產品質量標準相關的研究，重點是中藥配方顆粒標準研究；(2)與提升未來經濟效益相關的研究，重點是經典名方和健康產品開發；及(3)與降本提效相關的研究，重點是生產工藝改進。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222,029,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244,666,000元)，財務費用同比下降。主要因為本集團期內借款規模較去年下降，同時實際貸款利率因優化了融資產品結構同比去年有所下降。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資本化金額為人民幣1,219,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8,625,000元)。報告期內，本集團實際貸款利率為3.11%(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3.34%)。本集團將持續關注市場利率變化，適時調整借貸籌資形式，並於良好之議價機會出現時，為原有貸款再融資或訂立更優惠的信貸條款。

於聯營企業投資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於聯營企業中獲得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0,749,000元，主要為投資廣東煲葆寶健康湯料有限公司產生的虧損。

本年度溢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本年度溢利約為人民幣2,123,424,000元，較去年約人民幣1,860,644,000元上升14.1%，營業額增長帶動本年度溢利增長。淨利潤率(界定為本年度溢利除以營業額)為11.1%，較去年的12.6%減少1.5個百分點，主要為：(1)產地綜合業務板塊業務處於起步階段，盈利能力提升尚未顯現，中藥飲片板塊加大對外業務開發，業務繼續轉型升級；(2)本集團為佈局新的市場，加大了市場營銷及客戶拓展的投入；及(3)期內計提資產減值損失較去年增加。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38.38分，較去年之人民幣33.03分上升16.2%。每股基本盈利上升，乃由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16.2%至約人民幣1,932,858,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1,663,255,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8,203,046,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131,539,000元)，包括現金、現金等價物和銀行存款約人民幣3,014,461,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06,318,000元)，其中，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14,704,000元，主要為應付票據保證金(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3,078,000元)；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約人民幣8,904,939,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33,004,000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8,764,528,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534,600,000元)。流動資產淨額合共約人民幣9,438,518,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596,939,000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為2.1倍(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倍)。負債比率(界定為銀行及其他貸款及應付債券除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8.3%下降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5.2%。負債比率下降是由於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同時銀行及其他貸款及應付債券餘額下降所致。

銀行及其他貸款和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餘額約為人民幣1,716,053,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79,436,000元)，其中約人民幣320,829,000元為已抵押借款(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31,478,000元)。銀行及其他貸款餘額中約人民幣1,140,495,000元和人民幣575,558,000元分別須於一年內、一年以上償還(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人民幣1,658,026,000元和人民幣221,410,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114,704,000元的銀行存款、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23,654,000元的土地使用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57,035,000元的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和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06,182,000元的銀行承兌匯票作為本集團部分借款及出具應付票據等業務的抵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銀行存款人民幣163,078,000元，土地使用權人民幣130,788,000元，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50,881,000元，銀行承兌匯票人民幣254,618,000元抵押)。

資金來源

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提高資金集中度，提高資金運營效率，在有資金需求時通過發行超短融資券、銀行承兌票據貼現融資、借入銀行貸款等方式為公司補充經營流動資金，在資金充足時，利用經營自有資金適時歸還銀行借款，增強信貸結構的穩健性。同時，本集團通過深化與銀行業務關係合作，加強有息負債管理，融資產品結構不斷優化，已持續多年實現實際融資利率低於市場貸款報價利率(LPR)。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人民幣6,760,640,000元銀行貸款額度及應付票據額度尚未使用，營運資本充裕，財務狀況穩健。

資本性支出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投資額約為人民幣1,145,587,000元，去年約為人民幣1,380,094,000元。報告期內，資本性支出主要用於各省市開展中藥配方顆粒及中藥飲片生產基地的建設。

融資能力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簽約尚未履行且並未在財務報表內做出撥備之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008,011,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127,450,000元)。該資本承擔主要用於建造廠房、購置設備及支付投資款。本集團相信，憑著可用的現金結餘，穩定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已獲銀行承諾貸出而尚未動用的貸款額，加上本集團備受主要的金融機構認可和支持，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能力充分滿足流動資金和上述的資金需求。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財務風險

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營運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因此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發生港幣銀行借款及未簽訂任何遠期外匯合同。日後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定期審視其淨外匯風險，適時採取合適的措施減少匯率波動帶來的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17,098名(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286名)員工(包括董事)，其中銷售人員、生產人員及從事研發、經營行政及高級管理人員分別為6,157人、7,050人及3,891人。薪酬待遇主要包括薪金及基於個人表現的酌情表現花紅。本集團於期內之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2,067,452,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1,768,909,000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5.98分(即7.36港仙)(二零二零年：無)。二零二一年之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向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其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並以香港為本籍，註冊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中藥產品。就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指定活動而進行之討論和分析，包括對集團業務之中肯審視、對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在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終結後發生並對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之詳情，以及集團業務相當可能進行之未來發展的揭示，已載於本報告「五年財務摘要」、「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幾節內。另外，對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的探討、對本公司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情況的探討及本公司與其僱員、顧客及供貨商的關係的說明已載於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內。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以及第90至202頁之財務報表內。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人民幣5.54分(即6.66港仙)之中期股息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支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5.98分(即7.36港仙)(二零二零年：無)。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股息政策，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本公司股息政策旨在為其股東提供合理及可持續回報，同時維持財務狀況穩定，使本公司得以充分利用不時可得之任何投資及擴張機遇。

董事會可能按年宣派及／或宣派中期股息(視情況而定)，股息可以現金或股份的形式分派。本公司在分配其股東應佔之溢利時，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核算的可分配利潤為基礎釐定。董事會須考慮以下準則：

- 本集團實際及預期營運業績、流動資金狀況、財務情況；
- 資本承擔要求；
- 市場環境及挑戰；
- 未來發展及投資機遇；及
-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

管理層將持續檢討股息政策，並向董事會提議任何修訂，以供董事會審批。

可供分派的撥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7.08億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07億元)。

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

年內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之變動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7及18。

股本及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股本及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44及合併權益變動表。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本年度終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和無抵押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及無抵押票據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2及33。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載列於本報告第3頁。

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43。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

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吳 宪先生
程學仁先生
楊文明先生

主席
董事總經理(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王晓春先生
楊珊華先生
李 茹女士
楊秉華先生
王 刊先生
黃凱頻先生

副主席(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分別獲選舉為副主席及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王晓春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辭任非執行董事，原因是個人健康。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向本公司呈交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彼等均具備獨立性。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所有董事均按特定任期獲委任及須輪值退任及接受重選。

根據章程第92條，程學仁先生的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重選連任。

根據章程第101條規定，吳完先生、楊珊華先生及謝榮先生將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訂有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在不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下而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未屆滿之服務合約。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於本報告日期，現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資料已刊載於本報告第76至80頁。

執行董事服務合約

吳完先生與本公司訂立聘任協議，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起生效，服務合約其後一直有效，直至其中一方發出一個月提前通知終止為止。

程學仁先生與本公司訂立聘任協議，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生效，服務合約其後一直有效，直至其中一方發出一個月提前通知終止為止。

楊文明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委任函其後一直有效，直至其中一方發出一個月提前通知終止為止。

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

楊珊華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李茹女士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董事會報告

楊秉華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王刊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黃凱頻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

謝榮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二二年二月五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余梓山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秦嶺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李偉東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管理合約

在本年內，除僱員聘任合約外，本公司並無就其業務的全部或其中任何重要部份簽訂或存有管理及行政合約。

捐款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金額(含實物金額)約為人民幣11,887,000元。

附屬公司董事

載有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止期間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任職的董事名單，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china-tcm.com.cn 查閱。

董事袍金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視乎有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及對本集團業務付出的時間，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並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執行董事王曉春先生及合資格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分別釐定為每年500,000港元及250,000港元。

獲準許之彌償條文

章程第178條規定各董事或其他高級行政人員或核數師有權就履行其職務或在其他有關方面蒙受或產生之所有虧損或負債自本公司之資產中獲得賠償。該等條文於年內生效，並截至本報告日期仍然生效。

章程第179條規定本公司應為任何董事及行政人員投保以免除本公司、關連公司或任何其他方就本公司或有關公司而言可能構成罪行之疏忽、違約、違反職責或違反誠信(除詐騙外)而產生之任何負債。每位董事及行政人員應獲投保以免除因進行就本公司或有關公司而言可能構成罪行之疏忽、違約、違反職責或違反誠信(包括詐騙)而對彼提出之任何民事或刑事司法程序作出抗辯而產生之任何責任。本公司已就董事及行政人員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為彼等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投保範圍之金額按年檢討。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日期後的董事資料之變動如下：

- 執行董事吳宪先生二零二一年的薪酬是人民幣2,754,000元。
- 執行董事楊文明先生二零二一年的薪酬是人民幣2,630,000元。
- 程學仁先生獲委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 王晓春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生效。彼同時辭任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129)之非獨立董事，由二零二二年三月起生效。
- 非執行董事楊珊華先生獲委任為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129)之非獨立董事，由二零二一年五月起生效。
- 非執行董事楊秉華先生獲委任為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129)之非獨立董事，由二零二一年五月起生效。
- 非執行董事王刊先生獲委任為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129)之非獨立董事，由二零二一年五月起生效。

董事會報告

- 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榮先生獲委任為上海外服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66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一年九月起生效。謝榮先生辭任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06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16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一年五月起生效。
- 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梓山先生獲委任為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9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一年六月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份數目	權益總數佔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王晓春	受控制公司權益	270,001,042 (好倉) (附註1)	5.36%

附註：

- 1 恆迪投資有限公司(「恆迪」)持有270,001,042股股份，而該公司由王晓春先生全資擁有。王晓春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的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標準守則之規定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股東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	名稱身份	普通股數目	權益總數佔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國藥香港	實益擁有人	1,634,705,642 (好倉) (附註1)	32.46%
國藥集團	受控制公司權益	1,634,705,642 (好倉) (附註1)	32.46%
平安人壽	實益擁有人	604,296,222 (好倉) (附註2)	12.00%
平安集團	受控制公司權益	604,296,222 (好倉) (附註2)	12.00%
恆迪	實益擁有人	270,001,042 (好倉)	5.36%

附註：

1. 國藥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國藥香港」)持有1,634,705,642股股份，該公司由國藥集團間接全資擁有。
2.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人壽」)持有604,296,222股股份，該公司是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集團」)的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平安集團被視為於平安人壽於本公司擁有之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示，本公司並無知悉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股東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持續關連交易

與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銀行」)之存款服務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平安銀行訂立存款服務協議，據此，平安銀行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服務期限由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起，為期三年(「存款服務協議」)。

根據存款服務協議，於該協議有效期內(即自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四日)存款服務之年度上限為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包括其任何應計利息)不高於人民幣600,000,000元。

平安銀行為平安集團之附屬公司，平安集團為平安人壽的控股公司，平安人壽持有本公司604,296,222股股份，佔已發行股本的12%，因此，平安銀行為上市規則所指的本公司關連人士，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存款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認為，訂立存款服務協議符合本集團之利益，因其為本集團就其資金管理取得提供更多選擇，且本集團將全權酌情選擇最適合的服務供貨商。此外，鑒於本集團與平安集團之密切關係，預計平安銀行之存款服務申請手續相較獨立商業銀行更高效、便捷及靈活，且根據存款服務協議，平安銀行所提供之條款將不遜於獨立商業銀行提供予本集團之條款。

有關該等存款服務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在平安銀行的最高日存款結餘為人民幣590,170,000元，低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包括其任何應計利息)人民幣600,000,000元。

與國藥集團之新總採購協議及新總供應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與國藥集團訂立協議以管理該等採購及該等銷售之條款及設定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

根據新總採購協議，本集團有條件同意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購買由中國醫藥集團供應之中藥、化學原料及設備。該等採購之價值不得超過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分別各年度上限人民幣55,000,000元、人民幣63,000,000元及人民幣70,000,000元。

根據新總供應協議，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向中國醫藥集團供應而中國醫藥集團有條件同意購買該等產品。

根據新總供應協議，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供應交易價值分別不得超過年度上限人民幣12億元、人民幣14.5億元及人民幣17億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國藥香港擁有1,634,705,642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之32.46%，國藥集團為國藥香港的母公司，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而新總供應協議及新總採購協議項下的產品及原料銷售及採購構成本公司按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製造及銷售中藥產品，重點方向為中藥配方顆粒、中成藥及中藥飲片。

訂立該等協議旨在讓本集團遵照上市規則繼續與中國醫藥集團保持業務關係，並把握可能由中國醫藥集團帶給本集團之機遇。國藥集團為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直接管轄的最大型國有醫藥健康產業集團。其核心業務為藥品分銷、醫藥科研以及生產醫療和醫藥產品。中國醫藥集團成員公司自一九九八年起便為本集團該等材料之供貨商及該等產品之客戶。中國醫藥集團為本集團可信賴業務夥伴，擁有強大的供應能力以及完善的分銷網絡。新總採購協議使本集團可自中國醫藥集團採購穩定及優質的該等原料和設備供其業務之用，同時，借助於中國醫藥集團於中國廣泛的銷售及分銷網絡，新總供應協議使本集團得以進軍更大市場及擁有更廣泛客戶基礎。由於國藥集團為中國最大的醫藥公司之一及與本集團擁有長期業務關係，董事認為，與中國醫藥集團的夥伴關係可保障向中國醫院及零售藥店分銷該等產品。

有關該等更新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公告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通函。新總採購協議、新總供應協議及其各自之年度上限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自中國醫藥集團採購該等材料的實際金額(不含增值稅)為人民幣60,674,000元，低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人民幣63,000,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向中國醫藥集團銷售該等產品的實際金額(不含增值稅)為人民幣1,035,125,000元，低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人民幣1,450,000,000元。

與國藥財務之財務服務框架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與國藥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國藥財務」）訂立財務服務框架協議並設定該等框架協議有效期內（即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九日）存款服務及貸款服務（即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及一般信貸限額）之年度上限。

根據該等財務框架協議，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九日止期間，本集團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及一般信貸限額之年度上限分別不得超過人民幣600,000,000元及人民幣1,200,000,000元；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九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就其他財務服務應付國藥財務之服務費均不超過3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國藥香港擁有1,634,705,642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之32.46%，國藥財務由國藥集團及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國藥集團之附屬公司）分別擁有80%及20%股權，國藥集團為國藥香港及國藥財務的母公司。因此，國藥集團與國藥財務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而該提供財務服務構成本公司按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國藥財務為一家由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監會監管的非銀行金融機構，其主要從事向國藥集團成員公司提供財務服務，包括存款、提供貸款、票據承兌及貼現、融資租賃、委託貸款、結算服務以及其他財務服務，例如提供信用證明、財務顧問及其他顧問代理服務、擔保服務及中國銀監會可能批准的其他服務。

董事會認為，訂立該等服務框架協議符合本集團之利益，其為本集團就其資金管理取得財務服務方面提供更多選擇。此外，鑒於本集團與國藥集團之密切關係，預計國藥財務之財務服務申請手續相較獨立商業銀行更高效、便捷及靈活，且根據該等框架協議，國藥財務所提供之條款將不遜於獨立商業銀行提供予本集團之條款。

有關該等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在國藥財務的最高日存款結餘為人民幣595,194,000元，低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最高每日存款結餘人民幣600,000,000元，而本集團沒有使用國藥財務之貸款服務及沒有產生其他財務應付國藥財務之服務費。

與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訂立研發協議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東環球與上海醫藥工業研究院（「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分別訂立研發協議（「該等研發協議」），內容有關廣東環球委聘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以向廣東環球提供若干藥物的研發服務。廣東環球根據該等研發協議須支付合同總金額約達人民幣136,270,000元。

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均為中國醫藥工業研究總院下屬單位／公司，而中國醫藥工業研究總院為國藥集團之附屬公司。國藥集團全資擁有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國藥香港，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各自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且該等研發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上海醫工院主要從事有機合成藥物、微生物及生化藥物、生物技術藥物、中藥及新型製劑、藥物製劑及新釋藥系統之研究。

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主要從事中藥、化學藥物、保健產品及藥材應用技術的開發、諮詢、服務及轉讓、製藥設備設計、分析及銷售，以及藥材及包裝材料技術測試研究。

本集團致力於產品創新，並已投入資源研發新藥物以在行業內保持競爭力及把握中國近年來醫藥行業改革所帶來之中國醫藥市場增長機遇。憑借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之專業及技術知識，該等研發協議項下之合作預期將研發新產品而豐富本集團之產品組合，並在可持續發展方面使本集團受益。

有關該等研發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並沒有向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支付的實際研發費用。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二一年期間，本集團向上海醫工院和上海現代藥物製劑工程研究中心支付的該等實際研究費用之和總為人民幣21,780,000元（含增值稅），低於該等研發協議之合約金額人民幣136,270,000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定該等交易：

- (i) 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中訂立；
- (ii)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本集團可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可從獨立第三方取得的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二零二一年年度，本集團與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定義的關聯方進行若干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該等關聯方交易包括本節「持續關連交易」中披露的交易。本公司確認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核數師審閱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的規定而言，本公司核數師已致函董事會，確認其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 (i) 並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若交易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iii)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 (iv) 超逾年度上限。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的副本。

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年內本公司或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已發行的債權證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發行債權證。

董事購入股份及債權證之權利

於年內任何時間，各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可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以獲益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可使董事購入任何其他法團之該等權利之安排。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年內，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亦概無與本集團發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定任何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且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控股股東於合約之權益

除於本節的「持續關連交易」中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一家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簽訂重要合約，且本集團並不存在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之間提供服務的重要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本集團對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內之總營業額約5.4%及10.6%。本集團對中國醫藥集團之營業額佔本集團年內之營業額約5.4%。

本集團對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內之總採購額約3.4%及11.2%。本集團向中國醫藥集團之採購額佔本集團年內之採購額約1.3%。

除上文披露者外，各董事、董事之緊密聯繫人士及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該等人士擁有本公司之股本5%以上)於年內任何時候概無於本集團之五大供貨商及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退休計劃

有關本集團僱員退休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11及35。

更換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退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並沒有尋求續聘。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供股東批准，以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接替退任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其酬金由董事會釐定。

經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本公司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的公告及通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告退及合資格膺選續聘本公司的核數師。本公司將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重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及經審核財務報表，經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有關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成之資料載列於本報告第55至75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資料刊載於本報告第55至75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之資料及就其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不少於25%之已發行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故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宪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本集團之表現至關重要。董事會致力於維持及確保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一直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確保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之規管。

董事會組成及董事會常規

組成及職責

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重大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相關的關係，以及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吳 宪先生
程學仁先生
楊文明先生

主席

董事總經理（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王晓春先生

副主席（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分別獲選舉為副主席及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辭任）

楊珊華先生
李 茹女士
楊秉華先生
王 刊先生
黃凱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共有十二名董事，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董事於製藥、財務、會計、法律、管理及營銷策略領域擁有核心競爭力及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廣泛之專長和不同技能，透過董事會會議上提出意見及為有關委員會工作，為策略方針、發展、執行及風險管理事宜作出獨立判斷。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榮先生亦具備適當專業會計資格及財務管理專長。此外，本公司亦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即所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有關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並根據該等指引之條款屬獨立人士。

董事定期獲得有關管治及監管事宜之更新信息。董事可按照既定程序，於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新委任之董事在獲委任時獲提供一套全面、正式及特定的就職說明。本公司亦已就董事及行政人員因公司業務活動所產生之責任，為董事及行政人員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投保範圍按年檢討。

董事會定期每季度舉行會議(一年四次)並在需要時召開特別會議。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協助主席制定董事會會議之議程，董事則獲邀於該等會議上提出任何事宜。所有董事會定期會議之通知均至少須於會議前14天發出。議程及隨附之會議文件在開會前一段合理時間內派發予董事。董事會會議記錄草稿及最終版本將在合理時間內提供給董事，以徵求彼等的意見及作記錄之用。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會議記錄。

董事會負責為本公司提供有效及負責任之領導。須經董事會審閱及批准之事宜包括：

- 發行和回購本公司股份；
- 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目標及策略；
- 批准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
- 評估及監察營運及財務表現；
- 檢討及監察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 批准財務業績公佈；
- 宣佈及建議派發股息；
- 委任新董事；及
- 聘任或解僱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會將實施日常營運、業務策略及本集團業務管理的授權及責任委派給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並將若干特定責任指派予董事會轄下專門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披露之董事薪酬及五位薪金最高的人士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及1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以外的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別如下：

薪酬組別(人民幣千元)	人數
1,601至1,900	3
1,901至2,500	2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舉行四次董事會定期會議、一次董事會特別會議以及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下表呈列各董事之出席情況：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定期會議	董事會 特別會議	二零二一年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吳 宪先生(主席)	4/4	1/1	1/1
楊文明先生	3/4	1/1	0/1
非執行董事：			
王晓春先生(副主席)(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辭任)	4/4	1/1	1/1
楊珊華先生	4/4	1/1	0/1
李 茹女士	4/4	1/1	0/1
楊秉華先生	3/4	1/1	0/1
王 刊先生	4/4	1/1	0/1
黃凱頻先生	4/4	1/1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4/4	1/1	1/1
余梓山先生	4/4	1/1	1/1
秦 嶺先生	4/4	1/1	0/1
李偉東先生	4/4	1/1	0/1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的核心，其基本責任為行使其最佳判斷及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董事會盡力遵守企業管治準則及採納有效的企業管治方針，以滿足法律上及商業上的標準，專注於例如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向所有股東負責等範疇。董事會負責監督管理本公司的所有重要事項，包括制定及批准所有政策、整體戰略、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及監察管理團隊的表現。

董事會已將其日常業務及經營職責等部分職權授予董事會主席、董事總經理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行使(以下合稱「授權對象」)。董事會定期跟蹤掌握授權事項的決策、執行情況，適時開展授權事項執行效果評估，對授權事項實施動態管理。授權對象應向董事會定期匯報，並就授權事項按照內部相關制度進行集體研究討論，在代表本集團作出決定或訂立承諾前應取得董事會批准，並在有需要時與董事會保持溝通。

本公司區分董事會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兩種角色。董事會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各位董事均可獲得足夠、完整及可信的資料，在董事會會議內提到的問題均可得到合理的解釋，以保障董事會有效運作。董事總經理負責管理本公司業務，實施董事會所制定的政策、業務目標及計劃，承接董事會不時轉授予其的權力，並就本公司整體運營向董事會負有責任。

報告期內，董事會主席與董事總經理職責一直由不同人士履行。

董事會成立了審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各專門委員會的組成及職責請見下文。各委員會根據各自的職責向董事會報告其建議，除了各委員會職責明確訂明外，其建議最終由董事會決定。

報告期內，董事會亦在完善本公司企業管治制度，提高企業管治水平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包括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則(經不時修訂)之要求以及本公司之實際情況修訂了相關內部管理制度，監察並組織董事及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參加相應的培訓課程，定期檢討本公司遵守境內外監管規定及執行內部各項企業管治制度及政策的情況，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建立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有關程序。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均按特定任期委任並根據章程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及膺選連任。

根據章程，新獲委任董事須於彼等獲委任後下一次股東大會(如屬填補臨時空缺)或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如屬董事會額外董事)上膺選連任。

董事持續專業進修

全體董事獲委任時均獲全面、正式和特定的就職說明，以確保各董事對本集團的業務和營運之瞭解及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董事的責任和義務。

本公司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法律法規制度的發展，以及業務和市場的變化的相關信息，以協助彼等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定要求履行其責任和義務。董事亦會獲持續安排必要的簡報會及專業進修。

董事於報告期內接受培訓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培訓形式
執行董事：	
吳 宪先生(主席)	A
楊文明先生	A
非執行董事：	
王晓春先生(副主席)(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辭任)	A
楊珊華先生	A
李 茹女士	A
楊秉華先生	A
王 刊先生	A
黃凱頻先生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A
余梓山先生	A
秦 嶺先生	A
李偉東先生	A

A： 參與《公司董事的職能：董事會常規》相關更新為主題的培訓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識別合資格人選出任董事會成員、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建立及制定董事提名及委任的有關程序。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截至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檢討及討論了以下議題：1)董事會及下屬委員會及其他高管人員的架構，以及組成人員的多元化；2)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3)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所投入時間；4)在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輪選董事名單；及5)董事會副主席薪酬待遇。各成員個別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吳 宪先生(主席)	2/2
楊文明先生	2/2
非執行董事：	
王晓春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辭任)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1/2
余梓山先生	2/2
秦 嶺先生	2/2
李偉東先生	2/2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已制訂並載列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旨在確保提名委員會根據用人惟才的原則，以候選人的專業經驗、商業觀點、技能、文化及教育背景、年齡及服務年資作為董事會多元化物色及提名合適的董事人選。本公司已訂明有關：

- 正式、經審慎考慮的董事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程序；
- 向股東提出建議以於股東大會上投選或重選任何董事；及
- 股東提名新董事參選之提名準則及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及監察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合(涵蓋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觀點)，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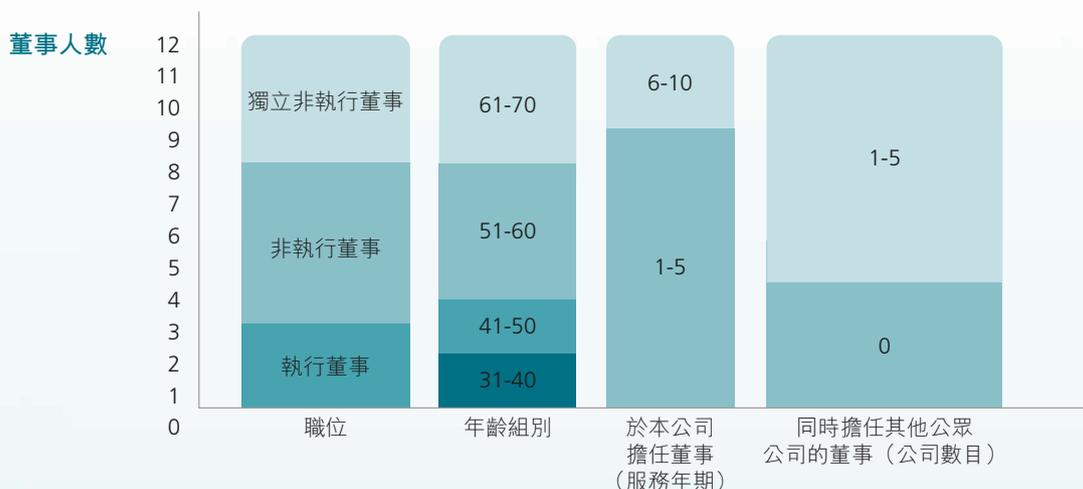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政策載有董事會為達致及維持成員多元化以提升董事會之有效性而採取之方針。

本公司認為可透過多方面考慮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以及服務年限。董事會所有委任將用人惟才，並在考慮候選人時以客觀準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董事會就實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訂定可計量目標，當中甄選人選將按如上文所載的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其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現時董事會的組成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的分析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要求。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和職能包括：

- 檢討本集團財務資料；
- 監控本集團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程序和檢討風險管理系統；及
-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包括審閱核數範圍及批准核數費。

年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並已履行之上述職責，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非執行董事：	
楊珊華先生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主席)	4/4
余梓山先生	4/4
秦 嶺先生	4/4
李偉東先生	4/4

年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及經審核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以及本集團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之成效，包括資源充足性、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部門員工之資格及經驗，以及彼等之培訓計劃及預算。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和職能如下：

- (a) 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和架構，及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b) 參考董事會制訂的企業目標和目的，檢討和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c) 獲授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 (d)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貢獻的時間及責任、本集團其他職位的聘用條件；
- (e) 檢討和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任何失去或終止彼等職務或委任時應付的賠償，以確保其與合同條款一致，及屬公平及不致於過度；

- (f) 檢討和批准有關董事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時相關的賠償，以確保與合同條款一致，並屬合理及適當；及
- (g)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本公司已採納以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獲授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的模式。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釐定應付予董事的酬金時考慮各種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貢獻的時間及責任、本集團其他職位的聘用條件及是否適宜提供與表現掛鈎的薪酬。

本公司薪酬政策之主要宗旨包括：

- 提供合理而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吸引及挽留最佳的人力資源，以滿足公司的需求；
- 給予僱員在業內及市場上均具競爭力的基本薪酬；
- 按個別員工及公司的出色表現，向僱員作出獎勵；及
- 鼓勵員工繼續努力，達成公司整體目標。

年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並已履行上述之職責，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非執行董事：	
楊珊華先生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嶺先生(主席)	4/4
謝榮先生	3/4
余梓山先生	4/4
李偉東先生	4/4

於年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釐定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並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戰略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成立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截至本報告日期，戰略委員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吳宪先生、程學仁先生、楊文明先生、余梓山先生和秦嶺先生，吳宪先生獲委任為主席。

戰略委員會是董事會設立的專門工作機構，主要負責對本集團中長期發展戰略、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認為透過戰略委員會的建議，能增強本集團核心競爭力、能確定發展規劃、改善投資決策程序，從而提高重大投資決策的效益和決策的質量，使其企業管治架構更完善。

年內，戰略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並已履行上述之職責，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戰略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吳 宪先生(主席)	2/2
楊文明先生	2/2
非執行董事：	
王晓春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辭任)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梓山先生	2/2
秦 嶺先生	2/2

年內，戰略委員會已審議本集團之「十四五」規劃及提出建議，並討論在戰略委員會職權範圍內加設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管控的職能。

本集團遵守有關法律及規則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守適用於本集團的有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及其實施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醫藥條例》、《中藥品種保護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中醫藥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其實施細則、《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本集團高度重視產品安全並在生產過程中進行多個質量檢測程序，以確保符合有關當局頒佈的適用質量規定。本集團各生產附屬公司均已獲得相關的藥品生產和經營許可。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重視環保管理工作，建立完善的環境管理、監測制度，嚴格依照相關法律法規中對排放量及排放標準的要求，除了對自身排放數據進行監管，本集團亦委託第三方進行季度污水監測、鍋爐廢氣半年監測等監測。此外，公司建立危險廢物管理制度，生產過程產生的有害廢物都有移交記錄，並與當地具專業資格的危廢品回收公司簽署定期回收處置，危廢物存放點實行監控並由當地環保部門備案。

本集團倡導綠色生產理念，達到節能、降耗、減污的目的。多年來一直投入環保改造，包括燃油鍋爐改造為燃氣鍋爐、污水設施改造提升項目，致力改善廠區周邊的環境。此外，本集團通過企業文化教育，向全體員工開展節約資源行動、倡導綠色生活，讓員工自發參與到社會綠色生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擬於二零二二年五月或之前公佈按聯交所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的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僱員、顧客及供貨商的關係

本集團非常重視人才發展及建設工作，通過各種努力來為廣大員工搭建一個與本集團共同發展的平台。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勞工法例中的有關要求，在提供就業、薪酬、假期、福利等方面均遵循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並不會因為性別、宗教、文化及教育背景等差異而存在歧視行為。所有的勞工標準及招聘流程均嚴格按照中國相關勞工法例執行，以避免童工或強逼勞工情況。

此外，本集團十分重視員工的培訓與發展工作，從新員工入職起，即安排其接受企業文化、業務營運、管理規定等崗前培訓，針對不同的人員，採取分級培訓的方式。培訓內容涉及營銷、生產、人力資源及財務管理等，確保培訓能夠解決員工在工作中存在的問題及提升其綜合能力。

本集團致力照顧顧客利益，維持產品安全，所有生產線均按照法規要求通過應有的GMP認證。對於新研發藥品，會按監管機構規定及要求做好研發各環節工作，確保通過臨床試驗，使新藥品申請註冊成功。本集團目前有超過30個新藥處於不同研發階段，持有近800個藥品的生產批文。

此外，本集團年內與主要原材料供貨商均維持良好及穩定合作工作關係。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指引。經向於年內出任的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均已於整個年度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此外，董事會已採納標準守則之條文作為本公司相關僱員買賣證券之書面指引。因此，可能擁有或可以獲得內幕消息之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財務匯報

董事會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核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管理層應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以便彼等可就董事會會議上提交審批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及核數師責任聲明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備存正確的會計紀錄及於每個財政期間編製能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該段期間的財政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的賬目。於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目時，董事已：

- 批准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 連貫地選用適當的會計政策；
- 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及
- 按持續經營業務基準編製賬目。

核數師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報告第83至8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所提供之法定審計及非審計服務收取之費用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二零二一年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4,993
非審計服務(附註)	300
總計	5,293

附註：非審計服務主要為於年內審閱本集團之中期報告。

聯席公司秘書

報告期內，趙東吉先生及外部服務供應者的代表梁雪綸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梁女士因工作調動，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職務，同日，本公司委任外部服務供應者代表伍秀薇女士作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為趙先生。梁女士和趙先生均確認其在報告期內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規定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內幕消息披露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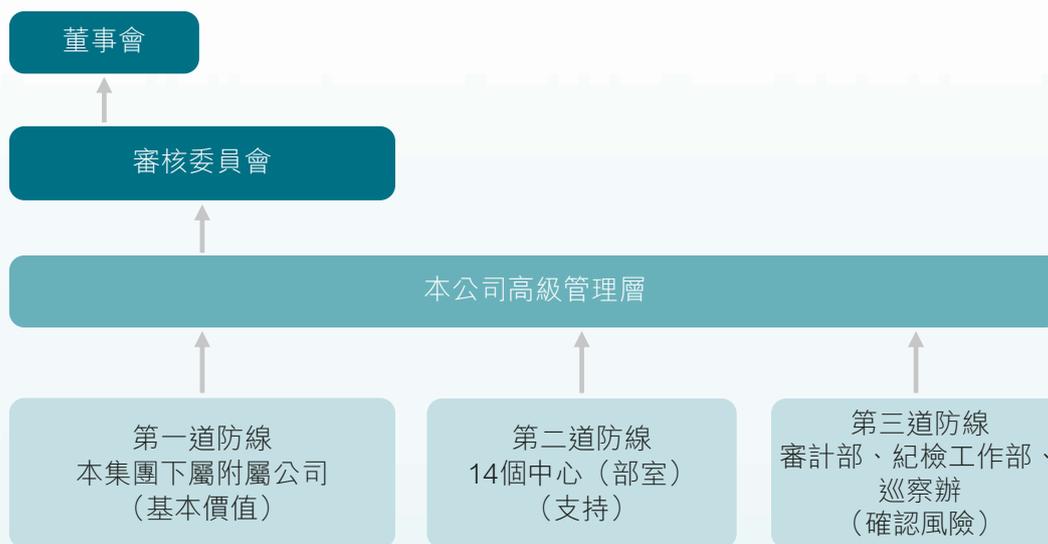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就有關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採納內幕消息披露政策。本集團之內幕消息披露政策向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相關人員載列指引及程序，以確保本集團之內幕消息獲平等、準確、適時和清楚地地向公眾發放。擁有潛在內幕消息及／或內幕消息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相關人員，須採取合理措施確保已有恰當保障措施，確保資料絕對保密，並確保接收者明白自身對消息保密有責任。披露消息時，必須依照本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使所有市場使用者均可以同時知悉同樣的資料。本公司會於情況有變動及按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不時之更改予以更新及修訂內幕消息披露政策。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按照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2段(前守則條文第C.2段)的要求建立了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持續監督和最少每年一次檢討其運行的有效性，確保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具有足夠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收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足夠。該等系統旨在緩解本集團在業務中面臨的內在風險至可接受的程度，而非消除所有風險。因此，該等系統僅對可防範財務數據中的重大失實陳述或財務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戰略與運營管理部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職能部門與審核委員會之間的協調部門，每年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上一個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情況，並提供全年工作報告以供審閱。

風險管理方面，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架構以下列的「三道防線」模式作為指引。



在報告期內，本公司進一步發揮「三道防線」作用，圍繞各個業務流程展開風險管理工作，以《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重大經營風險事件報告工作制度》為藍本，綜合運用「風險評估分析表」和「風險評估坐標圖」，從發生可能性和影響程度兩個維度進行定性、定量分析，謹慎、嚴肅、科學識別評估本集團面臨的重大風險。針對重大風險逐條制定有效管控措施：1)提升政府事務管理能力，加強政府溝通，主動應對政策變化；2)推進六大業務板塊同步發展，優化企業管控模式，完善現代化企業制度；3)加強質量體系建設，定期自檢自查，及時整改消除；4)強化安全生產管控，完善安全生產相關管理制度體系；5)建立環保設備維護保養制度，嚴格控制排放標準，加強對工業廢物的處理監督；6)加強資金管控，豐富融資管道和品種，從嚴審批本公司授信融資規模申請；及7)強化合規理念，規範品牌管理，建立新形勢下專業化的推廣模式。

本公司於年內重點開展專項工作，防範化解風險，提高本公司效益：1)對應評盡評的71家子公司開展內部控制自評價，揭示了經營管理的薄弱環節，推動了內控體系不斷完善；2)組織開展違規經營投資責任追究工作，督促責任協議書簽訂，二零二一年已簽訂9,108份，提高責任意識，完善責任管理和追究依據，有效防止國有資產流失；3)完成了32個建設項目竣工財務決算審計，投資額人民幣37.17億元，促進建設項目高質量驗收、投產。

內部監控方面，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強化內部監控工作執行力度，逐步完善本集團全系統內控機制，推進內控體系建設工作，推動附屬公司以《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內部控制手冊》為藍本，全面梳理企業經營內外環境，於報告期內共有9家子公司完成其內控手冊的編製、升級。本公司還致力於完善制度體系，加強制度常態化管理，於報告期內新印發(含新建和修訂)制度39則。年內，本公司持續加強審計監督，促進內部管理，進一步提升審計價值，共開展審計、調研項目95個，涉及46個單位，審計資產總額達人民幣329.18億元，發現問題294個，到期整改完成率100%，審計整改情況良好。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為符合持續披露責任，本公司致力與其股東及投資者進行定期及積極的溝通。所有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況發展均須知會股東及投資者，此乃本公司的政策。

本公司透過以下方法及時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資料：

- (a)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公告及通函；
- (b)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財務報表，當中載有本集團中期及整個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及事務的概要；
- (c) 寄發中期報告、年報及通函予所有股東；
- (d) 股東大會通告及說明附註；
- (e) 股東大會；及
- (f) 與投資者及分析員會面。

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china-tcm.com.cn作為與其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平台，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於網站提供作公眾查閱。股東及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亦可聯絡本公司投資者關係，聯絡資料載列如下：

電郵地址：ir@china-tcm.com.cn

電話號碼：(852) 2854 3393

傳真號碼：(852) 2544 1269

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查詢將獲詳盡並及時處理。

企業管治功能

董事會負責執行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前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組織章程細則

於年內，章程並無變動。

股東的權利

就各項重大問題包括個別董事的選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投票，乃作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和權利的措施之一。根據上市規則，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在股東大會上提出的任何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後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tcm.com.cn發佈。

應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566條，如本公司收到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本公司成員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則董事須召開股東大會。相關要求須述明有待在有關股東大會上處理的事務的一般性質，及可包含可在該股東大會上恰當地動議並擬在該股東大會上動議的決議的文本。相關要求可採用印本形式(寄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收件人為董事會)或電子形式(發送郵件至：publicrelation@china-tcm.com.cn)送交本公司，及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核實。根據公司條例第567條，董事須於彼等須遵守公司條例第566條規定日期後21日內召開大會，且相關大會須不遲於召開大會通告日期後28日舉行。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建議

股東須根據公司條例第615及616條所載規定及程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決議案。

公司條例第615條規定，如本公司收到以下要求，要求發出某決議案通告，則須發出該通告：(a)佔全體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案表決的成員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本公司成員；或(b)最少50名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案表決之成員。有關要求(a)可採用印本形式(寄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收件人為董事會)或電子形式(發送郵件至：publicrelation@china-tcm.com.cn)送交本公司；(b)須說明有待發出通告所關乎之決議案；(c)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士核實；及(d)須不遲於以下時間送抵本公司：(i)該要求所關乎之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前之六個星期前；或(ii)(如較後時間送抵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發出之時。公司條例第616條規定，本公司須根據公司條例第615條就某決議案發出通告之本公司須(a)按發出大會通告相同方式；及(b)於發出該大會通告的同時或在發出該大會通告後，在切實可行之範圍內盡快，自費將該決議案通告之文本，送交每名有權收到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本公司成員。

根據章程第105條，除退任董事外，任何人士未獲董事推薦參選，則概無資格在任何股東大會上競選董事一職，惟倘已向本公司發出擬提名該名人士參選董事的意向的書面通知及該名人士自願參選的書面通知(惟發出該等通知的最短期限至少須為七日)，則另作別論。提交該等通知的期限將不早於寄發就指定進行該選舉而舉行的股東大會通告後翌日開始，並將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股東建議一名人士選舉為董事的詳細程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資料

執行董事

吳亮先生，61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吳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獲山西財經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在哈爾濱商業大學完成企業管理專業研究生課程。吳先生擁有逾三十年藥品及保健品行業生產及財務管理經驗，曾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六月先後擔任哈藥集團有限公司規劃發展部部長、哈藥集團製藥總廠副廠長、哈藥集團生物工程有限公副總經理；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擔任國藥集團國瑞藥業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自二零一零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擔任中國中藥有限公司(前稱中國藥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黨委副書記；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由黨委副書記調任為黨委書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擔任中國中藥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吳先生現為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

楊文明先生，58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楊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在浙江大學生物與醫學儀器專業畢業，取得工學學士學位。楊先生亦持有高級工程師專業資格。楊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八月至一九九九年三月先後擔任中國醫療器械工業公司質量標準處科員、對外合作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總經理助理兼對外合作處處長、總經理助理及於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一九九八年一月擔任國家醫藥管理局醫療器械行政監督司司長助理兼醫療器械產品審查註冊中心副主任；自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先後擔任中國醫藥集團總公司(現稱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國藥集團」)辦公室主任、信息部主任、紀檢監察室主任、審計部主任、紀委副書記、工會副主席、職工監事及中國醫藥工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兼紀委書記、工會主席；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擔任上海現代製藥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楊先生現為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及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王曉春先生，54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王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取得西南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自一九九七年起，為貴州同濟堂製藥有限公司(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兼總裁。自二零零五年起，為聯輝企業有限公司(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董事。自二零零八年起為同濟堂藥業(香港)有限公司(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董事。王先生曾為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隨後於二零一一年私有化。王先生亦自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擔任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129)非獨立董事。王先生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辭任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副主席。

楊珊華先生，55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楊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在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專業碩士畢業，並於二零零五年獲得國家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會計學博士學位。楊先生亦持有高級會計師職稱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執業資格。楊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先後擔任北京東方雨虹防水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中國生物技術集團公司總會計師，國藥集團副總經理等職務。楊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九日起擔任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129)非獨立董事。楊先生現為國藥集團總會計師。

李茹女士，42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李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在瀋陽藥科大學藥物製劑專業畢業。自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先後擔任國藥集團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511)麻醉藥品部產品經理、銷售地區經理、銷售大區經理；李女士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擔任瑞士奈科明製藥有限公司市場經理；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今在國藥集團先後擔任風險與運營管理部副主任、主任。李女士現為國藥集團法務與風險管理部主任。

楊秉華先生，41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楊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在中國青年政治學院公共管理系政治學與行政學專業本科畢業，並於二零一一年獲得北京大學政府管理學院公共管理碩士學位。楊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擔任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辦公廳信息調研處歷任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自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擔任大慶油田第二採油廠基層鍛煉；並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擔任中國電信政企客戶事業部基層鍛煉；並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先後擔任國務院國資委辦公廳秘書二處副處長、直屬機關黨委辦公室副主任、直屬機關黨委宣傳部副部長及直屬機關黨委宣傳部部長等職務。其中，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擔任國資委機關管理提升活動領導小組辦公室員工。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先後擔任國藥集團黨群工作部副主任、黨群工作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及黨群工作部主任。楊先生現為國藥集團黨群工作部部長。楊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九日起擔任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129)非獨立董事。

王刊先生，37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在北京大學醫學部藥學院藥學專業本科畢業，並於二零零九年在北京大學醫學部藥學院完成藥學專業碩士研究生課程及北京大學中國經濟研究中心完成經濟學專業(雙學士)課程。王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擔任中國醫藥工業有限公司規劃發展與工業管理部員工；自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擔任中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及證券部員工；並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一月擔任國藥集團投資管理部高級業務主管及主任助理。王先生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擔任蘇州膠囊有限公司董事。王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九日起擔任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129)非獨立董事。王先生現為國藥集團投資管理部副主任。

黃凱頻先生，37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二零零八年畢業於早稻田大學國際教養學部，取得國際通識教育學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取得早稻田大學亞洲太平洋研究科的國際關係碩士學位。黃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加入平安及於平安集團擔任不同職務。黃先生現為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私募股權部董事總經理，負責海外私募股權投資及戰略性投資。黃先生亦為平安日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管理平安集團於日本之投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榮先生，69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謝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一月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主修會計學專業。謝先生擁有逾五十年工作經驗，曾分別於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及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十月擔任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系之副主任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上海)之合夥人。謝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擔任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董事，並於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擔任其獨立董事。謝先生曾分別自二零零三年五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自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自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自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及自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擔任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現稱為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及上海寶信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曾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擔任上海國家會計學院教授，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擔任上海國家會計學院副院長，並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擔任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分別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二零一五年六月、二零一八年六月及二零二一年九月起擔任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上海百潤投資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及上海外服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梓山先生，65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余先生擁有電機工程學士、碩士和仲裁及爭議解決學文學碩士學位，並完成投資管理深造文憑、及香港法律和中藥及中醫深造證書課程。余先生是特許工程師，也是英國工程技術學會會士、香港工程師學會會士、英國仲裁協會會士、香港仲裁師協會會士。余先生在一九七九年完成電機工程學位後，便在安培泛達有限公司任職助理工程師，三年後，擔任公司內設備維修及測試實驗室經理，及後，負責管理計算器工程及系統工程組，從事產品及系統設計、產品發展計劃及成立CAD中心。在一九八七年，余先生加入中國國際信託投資(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工程研究及發展部總經理。任職期間，改善科技子公司的業務和監管公司內美國高科技風險資本運作，成功協助兩間子公司在美國上市和數間子公司的資產買賣，後擔任公司石油發展及液化石油氣碼頭貨運站的顧問。自一九九八年起，余先生一直擔任港大科橋有限公司副董事總經理並擔任香港大學技術轉移處副處長。自二零二零年，兼任HKU Innovation Holdings Limited的首席營運官，負責旗下科研中心的事宜。余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至二零二零年九月擔任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09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起至今擔任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011)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二一年六月起至今擔任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2196)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嶺先生，63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一九八二年在北京體育大學人體生命運動科學學院畢業，一九九二年獲得德國科隆體育大學運動科學博士學位，一九九二年在瑞士國際骨折內固定研究所(AO)完成骨質疏松博士後研究。秦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至一九九四年八月擔任德國柏林自由大學醫學院創傷和重建外科學系任實驗室主管，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今擔任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矯形外科及創傷學系研究室主任、骨骼健康及骨質評估中心主任和醫學院李嘉誠健康研究生骨科創新生物材料和藥物研發中心主任。秦先生現為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骨科教授和實驗室主任，博士及博士後導師。

李偉東先生，54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一九九二年在南京大學理學、法學雙學士畢業，並於二零零四年在香港城市大學法學博士畢業。李先生自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四年一月擔任南京中山律師事務所專職律師；自一九九四年二月至一九九七年四月擔任江蘇省經緯律師事務所專職律師；李先生現任海派律師事務所(深圳、香港)主任，亦擔任遠航港口發展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502)獨立非執行董事、陸金所控股有限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LU)獨立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程學仁先生，58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獲委任為總裁。程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在安徽中醫學院(現為安徽中醫藥大學)中醫專業本科畢業，並於一九九二年在廣州中醫藥大學完成中西醫結合基礎理論專業碩士研究生課程。程先生持有主任中藥師及主治醫師的專業資格。程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一九八九年八月擔任安徽滁州市人民醫院醫師；於一九九二年七月至一九九三年三月擔任廣東省第二中醫院醫生；於一九九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先後擔任廣東一方製藥有限公司生產副總經理、銷售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其中於一九九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兼任廣東省中醫研究所副所長。程先生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並擔任董事總經理。

沈黎新先生，55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獲委任為副總裁、財務總監。沈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在東北財經大學貿易經濟專業本科畢業。沈先生持有高級會計師資格。沈先生於一九八九年七月至一九九九年一月擔任中國醫藥公司財務處幹部；一九九九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一月擔任中國醫藥集團總公司(現為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主任；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七月擔任國藥集團醫藥控股有限公司(現為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1099)財務部部長；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擔任中國藥材集團公司(現為中國中藥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擔任國藥集團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0511)財務總監。

蘭青山先生，57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副總裁。蘭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在江西中醫學院(現為江西中醫藥大學)中醫專業本科畢業，並於一九九零年在江西中醫學院完成中醫內科專業碩士研究生課程，及於二零零零年完成北京大學EMBA課程。蘭先生持有高等學校教師資格、執業醫師、執業藥師及主任中藥師的專業資格。蘭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一九九二年九月擔任江西中醫學院助教、住院醫師及講師；自一九九二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先後擔任江中(製藥)集團有限公司銷售員、省區經理、大區經理、銷售科長；江西東風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江中醫藥貿易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江中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江西山高製藥有限公司總經理；江西恆生食品公司總經理；江中集團新藥研發部負責人兼江中小舟醫藥貿易公司總經理，其中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至十二月掛職於江西都昌縣人民政府副縣長。蘭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擔任中國中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藥材資源產業中心主任及兼任中藥研究院院長。

趙東吉先生，54歲，分別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起獲委任為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及總法律顧問，並分別由二零一三年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及二零一七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趙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獲哈爾濱工業大學工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獲哈爾濱工業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趙先生擁有三十多年相關工作經驗，其中藥品及保健品行業之管理經驗超二十年。趙先生曾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一年先後擔任哈藥集團有限公司企業管理部副部長及部長、資產管理部部長兼法律法規部部長，並曾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擔任哈藥集團三精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董事。趙先生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七年七月期間先後擔任中國中藥公司(前稱中國藥材公司)投資管理部經理、投資總監及副總經理。趙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九日起擔任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129)非獨立董事。

黃掌欣先生，54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副總裁。黃先生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上海醫科大學藥學系藥物化學專業，二零零一年七月獲得中共廣東省委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碩士學位。黃先生持有製藥工程師、藥物研發高級工程師專業資格。黃先生一九九一年八月至一九九六年一月為廣東佛山順德容奇鎮政府干事，一九九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一年一月擔任順德南方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月歷任本公司下屬廣東環球製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盈天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研發總監、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二零一三年十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歷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副總裁、總工程師、生產與安全環保中心總監。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90至202頁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均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表現及其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善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吾等之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以為吾等的意見提供依據。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吾等的專業判斷中，審核本期間合併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吾等於審核整體合併財務報表處理此等事項及就此形成意見，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就以下各事項而言，關於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有關事項的表述均以此為準。

吾等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與此等事項相關之責任。據此，吾等的審核範圍包括旨在回應吾等對合併財務報表進行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評估的程序的表現。審核程序(包括為處理下列事項而進行的程序)的結果為吾等就隨附合併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492,184,000元及人民幣1,956,814,000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貴公司須每年就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並且貴集團管理層已聘請獨立第三方估值師協助進行減值測試。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根據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式的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減值測試涉及對未來業務表現的重大判斷，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整體長期增長率及所使用的貼現率。

該事宜對吾等的審核至為重要，因為有關結餘數字重大，且測試過程涉及重大判斷。

有關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減值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以及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6、19及20。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評估管理層的獨立第三方估值師的能力、實力及獨立性，聘請內部估值專家協助吾等評價貴集團及外部估值師就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用的方法及貼現率；

比較二零二一年各現金產生單位的財務表現，以評價管理層對未來收益及經營業績的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相關數據；

審閱各現金產生單位的業務發展規劃及歷史年度增長，以評價管理層對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增長率的假設。吾等亦檢討支持使用價值模式計算的方法的準確性；及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中相關披露的充分性。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其他長期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6,659,985,000元、人民幣4,300,995,000元及人民幣1,205,766,000元。該等資產由管理層每年審閱以確定是否存在潛在減值跡象，並且貴集團管理層已聘請獨立第三方估值師協助進行減值測試。就存在該等跡象的資產而言，管理層會委聘獨立外部估值師以協助彼等就該等長期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詳細減值審閱。

該事宜對吾等的審核至為重要，因為有關評估於釐定主要假設時涉及大量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有關該等非金融資產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以及相關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7、18及19。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評估管理層的獨立第三方估值師的能力、實力及獨立性，委聘內部估值專家以協助吾等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於釐定可收回金額時使用的方法，並評估用於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評估的貼現率及市場數據。

透過比較於二零二一年長期非金融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財務表現，檢驗所使用的相關數據(例如有關未來收益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預測)，並檢驗商業發展計劃及各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年度增長，以評估於預測中使用的各現金產生單位增長率。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應收賬款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作出人民幣100,076,000元的撥備後，貴集團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8,342,758,000元。貴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天數釐定。撥備矩陣最初乃基於貴集團的過往觀察違約率而作出。貴集團會校正矩陣以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

該事宜對吾等的審核至為重要，因為其需要高水平管理層估計且金額屬重大。

有關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之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及23。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評估 貴集團對應收賬款信貸監控的內部監控，並通過重新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矩陣對算術計算進行評價。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使用的假設，方法為1)審閱不同客戶類別的信貸條款及過往付款模式，以評估管理層對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客戶分部組別的假設；2)透過抽樣核對相應賬齡及付款記錄，以檢查撥備矩陣使用的有關數據；及3)通過審閱管理層基於最新信貸虧損經驗所實施的校準模型，以評價前瞻調整。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中相關披露的充分性。



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惟合併財務報表及相關核數師報告除外。

吾等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吾等於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此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就此而言，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真實而公平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由審核委員會協助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層次保證，但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時，吾等運用專業判斷，於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因應此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較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合該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的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有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吾等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合併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披露，或假若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披露)的整體列報方式、架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 貴集團的審核工作。吾等須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行動或應用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吾等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判斷對本期間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的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許建輝。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19,052,802	14,806,168
銷售成本		(7,223,639)	(5,680,093)
毛利		11,829,163	9,126,075
其他收入	6	205,412	254,556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6,785)	8,212
銷售及分銷開支		(7,581,963)	(5,586,737)
行政支出		(974,449)	(707,278)
研發支出		(694,441)	(550,47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8	(13,879)	(53,725)
經營溢利		2,753,058	2,490,631
財務費用	9	(222,029)	(244,66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749)	(15,874)
除稅前溢利		2,520,280	2,230,091
所得稅開支	10	(396,856)	(369,447)
本年度溢利	11	2,123,424	1,860,644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計量的債務工具的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3,008	(3,266)
計入損益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 工具之已撥回／(已確認)減值虧損		(200)	405
與其後可能重新分類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514	(38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3,322	(3,241)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126,746	1,857,403
以下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1,932,858	1,663,255
非控股權益		190,566	197,389
		2,123,424	1,860,644
以下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935,921	1,660,000
非控股權益		190,825	197,403
		2,126,746	1,857,403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5	38.38	33.03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6,659,985	6,226,767
投資物業	17	268,768	299,191
使用權資產	18	1,205,766	1,242,788
商譽	16	3,492,184	3,521,963
其他無形資產	19	6,257,809	6,365,64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1	18,006	22,161
按金及預付款項	22	96,235	108,027
遞延稅項資產	31	187,469	170,307
非流動資產總值		18,186,222	17,956,844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8,904,939	5,033,004
存貨	25	5,042,890	4,908,48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26	1,240,756	1,383,732
定期存款	27(a)	5,000	203,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b)	114,704	163,0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c)	2,894,757	3,440,240
流動資產總值		18,203,046	15,131,53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6,236,167	4,412,628
租賃負債	18	14,996	13,994
合約負債	29	204,079	292,33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2	1,140,495	1,658,026
無抵押票據	33	1,015,226	1,006,793
應付稅項		153,565	150,828
流動負債總值		8,764,528	7,534,600
流動資產淨值		9,438,518	7,596,93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624,740	25,553,783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貼	30	390,695	405,092
遞延稅項負債	31	1,680,204	1,710,376
無抵押票據	33	2,234,858	2,230,523
銀行及其他借貸	32	575,558	221,410
租賃負債	18	82,496	89,961
非流動負債總值		4,963,811	4,657,362
資產淨值		22,660,929	20,896,42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4	11,982,474	11,982,474
儲備		7,736,195	6,081,612
		19,718,669	18,064,086
非控股權益		2,942,260	2,832,335
權益總計		22,660,929	20,896,421

第90至202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吳宪
執行董事

楊文明
執行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1,982,474	(165,183)	529,415	(12,308)	(49,807)	4,338,824	16,623,415	2,427,310	19,050,725
本年度溢利	-	-	-	-	-	1,663,255	1,663,255	197,389	1,860,644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3,255)	-	-	(3,255)	14	(3,241)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3,255)	-	1,663,255	1,660,000	197,403	1,857,403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133,290	133,290
分配予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60,661)	(60,661)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219,329)	(219,329)	-	(219,329)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	-	-	-	-	-	-	134,993	134,993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58,948	-	-	(58,948)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82,474	(165,183)	588,363	(15,563)	(49,807)	5,723,802	18,064,086	2,832,335	20,896,421
本年度溢利	-	-	-	-	-	1,932,858	1,932,858	190,566	2,123,42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3,063	-	-	3,063	259	3,32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3,063	-	1,932,858	1,935,921	190,825	2,126,746
分配予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91,268)	(91,268)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279,811)	(279,811)	-	(279,811)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收購	-	-	-	-	(1,527)	-	(1,527)	1,030	(497)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	-	-	-	-	-	-	9,338	9,338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131,028	-	-	(131,028)	-	-	-
轉撥自法定盈餘儲備以彌補虧損	-	-	(62)	-	-	62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82,474	(165,183)	719,329	(12,500)	(51,334)	7,245,883	19,718,669	2,942,260	22,660,929

附註：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外商投資企業有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設立法定盈餘儲備。分配至該儲備的撥款乃從各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的除稅後純利中撥付，而金額及分配基準則每年由其董事會決定。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彌補上個年度的虧損(如有)，亦可透過資本化轉換為資本。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2,520,280	2,230,091
就以下作出調整：			
折舊及攤銷	11	849,597	684,079
遞延政府補貼攤銷	6	(36,276)	(45,343)
就以下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 商譽	11	29,779	16,837
— 使用權資產	11	1,144	—
— 其他無形資產	11	2,265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2,100	—
— 應收賬款	11	15,208	40,458
— 其他應收款項	11	(1,129)	12,862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1	(200)	405
撇減存貨	11	37,783	15,333
財務費用	9	222,029	244,666
來自出租人的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11	—	(781)
利息收入	6	(62,576)	(47,6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7	(24,569)	(318)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的虧損	7	40	23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7	—	(553)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7	(765)	(1,33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1	10,749	15,874
		3,575,459	3,164,906
存貨增加		(172,188)	(218,13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092,341)	(1,636,79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856,055	(482,198)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88,252)	69,22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減少(增加)		145,985	(272,413)
經營產生之現金		1,224,718	624,587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428,689)	(396,113)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796,029	228,474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獲得的現金	36	-	(100,165)
上個年度收購附屬公司已付之現金代價		(15,998)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73,35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87,094)	(1,129,616)
收購使用權資產之付款		-	(48,7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2,025	6,629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90,104)	(74,009)
提取定期存款		203,000	-
存置定期存款		(5,000)	(203,000)
已收取資產相關政府補貼		21,879	154,103
注資於一間聯營公司		(6,594)	(13,676)
銀行已抵押存款減少		48,374	213,090
已收利息		62,576	47,600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536,936)	(1,074,456)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來自發行無抵押票據的所得款項	42	1,000,000	3,200,000
無抵押票據的發行成本	42	(7,500)	(8,700)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	42	2,895,521	5,658,795
償還無抵押票據	42	(1,000,000)	(4,800,000)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42	(3,058,501)	(4,582,761)
償還租賃負債	42	(19,159)	(16,625)
已付股息	42	(275,779)	(216,346)
已付利息	42	(204,589)	(269,900)
派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42	(63,150)	(113,899)
收購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497)	-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9,500	134,993
歸還非控股權益的資本		(162)	-
融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724,316)	(1,014,443)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65,223)	(1,860,425)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c)	3,185,627	5,046,024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2,720)	28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17,684	3,185,6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財務狀況表所列示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受限制現金	27(c)	2,894,757 (177,073)	3,440,240 (254,613)
現金流量表所列示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17,684	3,185,62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國藥集團」)，國藥集團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公司，屬中國國有企業。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中藥及醫藥產品。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投資對象業務所得的可變回報，且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或未來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的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2.1 編製基準(續)

合併基礎(續)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納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合併計算，並會繼續合併，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

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蝕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仍撥歸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於合併時悉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獲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其因而產生計入損益的盈餘或虧蝕。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乃按照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的相同基準，在適當的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新型冠狀病毒 相關租金減免(提早採納)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或狀況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二零一一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2, 5}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 4}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²
二零一八至二零二零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 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1號(修訂本)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⁴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香港詮釋第5號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修訂，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不變

⁵ 由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刊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修訂以延長臨時豁免，允許保險人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本集團預期，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即有權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權益會計法以本集團應佔淨資產減任何減值虧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乃分別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此外，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內直接確認一項變動，則本集團在適當情況下會在合併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乃按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的投資對銷，惟當未變現虧損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時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列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之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抑或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保留權益不予重新計量。相反，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列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失去對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後，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剩餘投資。聯營公司的賬面值與剩餘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乃於損益賬內確認。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列賬。轉讓的代價乃以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之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賦予彼等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現有所有權權益。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部分乃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對共同創造產出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的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本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應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有代價於收購日按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公允價值的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代價並無重新計量，而後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允價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如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於重新評估後該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業務合併購入之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計將受益於合併之協同效應之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毋須慮及本集團有否將其他資產或負債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得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之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量。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其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之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以儘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儘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允價值等級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惟該項資產並無產生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其他組別資產的現金流入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就該項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於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可在合理一致基礎上進行分配，則企業資產(如總部樓宇)之部分賬面值分配予一個獨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的估計的稅前折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與被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如出現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商譽除外)僅於用於釐定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所採用的估計出現變化時撥回，但撥回之數額不應高於資產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原將確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項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發生期間計入損益。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

倘符合下列條件，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該方為個人或該個人之近親，而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 (b) 該方為滿足下列條件之一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於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該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方或合營方(或為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其中一方為第三方之合營公司，而另一方為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實體為僱員福利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並為退休福利計劃之贊助僱主；
 - (vi) 該實體受(a)項中所述人士所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中所述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設備與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將資產達至運作狀況及運抵有關位置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和保養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於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主要檢修的開支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一項重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分階段更換，本集團將此部分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分別確定其使用年期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按直線法計算，以將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目的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所擁有物業	2%至5%
廠房、機器及設備	6.67%至33.4%
汽車	10%至25%
辦公設備及其他	10%至33.4%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在各部分中，而各部分獨立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復核，並在合適的情況下調整。

已初步確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要部分)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該資產不再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之損益內確認的出售或報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按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釐定。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乃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建造期內之直接建造成本及相關的借貸資金產生的資本化借貸成本。當在建工程完工並可使用時，則會重新分類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於土地及樓宇中之權益(包括其他方面均符合投資物業之定義作為使用權資產持有的租賃物業)，而有關物業乃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非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提供服務或作行政用途)；或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有關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折舊乃按直線基準將各投資物業之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目的使用之年利率為2%至5%。

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會於報廢或出售的年度在損益內確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分為有限或不確定。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檢討。

牌照及專營權、客戶關係、軟件以及分銷網絡

透過業務合併購買或收購的牌照及專營權、客戶關係、軟件以及分銷網絡，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並於其如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牌照及專營權	12至20年
客戶關係	5至21年
軟件	5至10年
分銷網絡	10年

產品保護權

產品保護權主要包括製造及買賣中藥(「中藥」)配方顆粒之牌照以及有關各類中藥配方顆粒生產技術及工藝之模式及專有知識。產品保護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至25年攤銷。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商標

根據管理層對該等商標預計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量淨額期間的可預見限制的評估，商標(包括品牌名稱)獲評估為具有不確定可使用年期或有限可使用年期介乎10年至44年。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商標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

開發新產品的項目所產生的開支僅於本集團能證明能夠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該項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具有完成項目所需的資源且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的開支時，方予以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乃於產生時支銷。

租賃

本集團在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一份合約在一段期間內為換取代價而讓渡一項可識別資產使用之控制權，則該合約為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作出租賃付款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即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確認(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或之前作出之租賃付款減已收取之任何租賃激勵。

使用權資產在租期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折舊如下：

租賃土地	30年至50年
樓宇	2年至10年

倘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在租期屆滿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了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則使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按租賃內應付的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含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租賃激勵應收款項、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剩餘價值擔保下預期應付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對於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因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計算。於開始日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加，其減少則關乎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倘存在修改、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例如：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其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該等租賃自開始日起租期為12個月或更短而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亦將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適用於被視為具有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付款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在租賃開始時(或發生租賃修改時)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將並未轉讓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時，本集團按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將合約內的代價分配至各個部分。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入賬並根據其經營性質而計入損益的收益內。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乃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相同方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或有租金乃於所賺取的期間內確認為收益。

向承租人轉讓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乃作為融資租賃入賬。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並無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應收賬款外，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賬款根據下文「營業額確認」所載的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其產生的現金流量應僅為支付本金及以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不論業務模式如何，金融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當業務模式目的是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金融資產則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當業務模式目的是持有金融資產以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當金融資產並非按以上業務模式持有，則按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一般買賣之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期)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須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如下：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後續計量，並可能作出減值。當資產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主要於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自該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自該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根據「轉付」安排有責任在並無嚴重延誤的情況下向第三方悉數支付已收取現金流量；以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移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一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移協議，會評估是否及何種程度上保留該資產的風險及回報。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轉讓資產，條件為本集團須持續涉及該項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方式持續參與已轉移資產，乃按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需要支付之最高代價兩者之較低者計量。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並按原實際利率的相若利率貼現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釐定。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合約條款所包含的其他信用增級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就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的信貸風險敞口而言，會為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信貸風險的信貸風險敞口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須就預期信貸虧損的剩餘年期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在進行有關評估時，本集團會就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當日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及考慮合理可靠且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資料，包括過往資料及前瞻性資料。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本集團採用低信貸風險簡化處理。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利用所有合理且可靠、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資料評估債務投資是否被認為具有低信貸風險。進行有關評估時，本集團重新評估債務投資的外部信貸評級。此外，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認為，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90天，則發生金融資產違約事件，惟本集團有合理及具理據資料顯示更加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在計及任何本集團持有的信用增級前不大可能悉數收取未償還合約金額，則本集團亦可認為發生金融資產違約事件。倘無法合理預期能收回收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除應收賬款採用下述簡化方法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並按下列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階段分類。

- 階段1 — 金融工具的信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其虧損撥備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階段2 — 金融工具的信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但無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其虧損撥備按等同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階段3 — 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於購買或原始並無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按等同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或當本集團採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可行權宜方式時，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以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對於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及租賃應收款項，本集團選擇上文所述政策作為其會計政策，採納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惟貸款及借貸及應付款項按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及租賃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

於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並無重大影響，則按成本列賬。當終止確認負債或透過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財務費用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責任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借款人授予條款迥異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重大修訂，則該等變更或修訂視作終止確認原負債並確認新負債，各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在製品及製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按適當比例計算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則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時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購入後通常於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但價值改變風險不大，減按要求償還且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不可或缺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類似現金的資產，其用途不受限制。

撥備

當過去事件導致目前須承擔責任(法律或推定)，且日後有可能需要付出資源償付有關責任的金額，則在可對該項責任涉及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的前提下確認撥備。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已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日後償付責任所需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引致的貼現現值的增加計入損益內的財務費用。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在損益外確認，即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計量，該等金額乃基於考慮本集團營運的國家現有詮釋及慣例在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使用負債法，對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計提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在初始確認非業務合併交易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時產生，且在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若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則暫時性差額不甚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於有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並可動用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時進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在初始確認非業務合併交易的資產或負債時產生，且在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 就與投資於附屬公司相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未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額時方予確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未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予以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還期間的稅率計量，並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僅於本集團擁有依法執行權利，可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即期稅項負債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而有關所得稅由同一稅務機關就同一稅務實體或不同稅務實體徵收，且該不同稅務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清償或有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予以對銷。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可合理保證將會收到有關補貼，以及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以公允價值予以確認。倘有關補貼與某個開支項目有關，則有關政府補助於其擬補償的成本支銷的期間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倘有關補貼與一項資產有關，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每年按等額分期形式轉撥至損益，或從資產的賬面值中扣減，並以扣減折舊開支的方式轉撥至損益中。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營業額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

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於客戶時予以確認，而該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將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其約束，直至當與可變代價相關之不確定因素於其後消除時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極有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收入撥回為止。

倘合約中包含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利益(撥付轉讓貨品或服務至客戶)的融資部分，則收入按應收款項現值計量，並使用本集團與客戶之間於合同開始時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中包含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期間為一年或少於一年的合約，交易價格不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進行調整。

(a) 銷售貨品

銷售商品所得營業額包括銷售中藥產品。銷售貨品所得營業額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一般為交付貨品時。部分銷售貨品的合約提供客戶折扣。批量折扣產生可變代價。

批量折扣

當期內已購產品數量超過合約特定限額時，則可能向若干客戶提供追溯批量折扣。折扣抵銷客戶應付款項。估計預期未來折扣的可變代價時，包含單一批量上限的合約會採用最可能的金額法，而包含多個批量上限的合約則採用預期價值法。選擇預測可變代價金額的最佳方法時，主要視乎合約包含的批量上限數目。已應用限制可變代價估計的規定。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營業額確認(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續)

(b) 中醫藥大健康服務

中醫藥大健康服務包括問診服務、處方服務、代煎服務、藥物及理療。該等服務構成三個履約義務：i)諮詢、診斷及處方，ii)代煎及藥物，及iii)理療。本集團根據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將交易價格分配予每個履約義務。就該三項履約義務而言，各服務的控制權於某一時間點轉移，即各服務完成時或藥用大健康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來自諮詢、診斷及處方的營業額於該等服務完成時確認。來自代煎及藥物的營業額自相關藥用大健康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理療的營業額於各項已完成服務中平均確認。該等交易以商業保險、政府保險計劃、或客戶直接通過銀行卡、第三方支付平台或現金付款的方式結算。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應用於金融工具預期年限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按應計基準確認。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非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產生之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乃於本集團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之前收取相關款項或應收客戶之相關款項到期(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約(即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為營業額。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僱員福利

僱員退休福利

中國內地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營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附屬公司須將其部分薪金成本向該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須支付的供款於損益表列賬。

香港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公司於香港註冊的附屬公司為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的強積金計劃。供款根據僱員的基本薪金百分比及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計算。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並由一個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悉數歸僱員所有。

僱員退休福利之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設定福利計劃

本集團實行一項設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該計劃要求本集團向獨立運作之基金作出供款。該等福利並未備基金。根據該等設定福利計劃提供福利之成本乃按預測單位信貸精算估值法釐定。

因設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而產生之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資產上限之影響(不包括計入設定福利負債淨額之利息淨額之款項)以及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計入設定福利負債淨額之利息淨額)，即時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而相應之保留盈利貸項或記項則計入產生期間的其他全面收益。重新計量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僱員福利(續)

設定福利計劃(續)

過往之服務成本在以下較早者於損益內確認：

- 計劃修訂或縮減之日期；及
- 本集團確認重組相關成本之日期

利息淨額乃採用貼現率將設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值進行貼現計算。本集團在合併損益表「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中按功能確認設定福利責任淨值之下列變動：

- 服務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縮減及不定期結算之收益及虧損)
- 利息開支或收入淨額

借貸成本

與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頗長時間方可達至其預期用途或進行銷售之資產)直接有關之借貸成本撥充資本作該等資產之部分成本。借貸成本撥充資本須於該等資產大概可達至其預期用途或進行銷售時終止。特定借貸用於合資格資產前所作短期投資所得之投資收入將於已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於借貸時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可同步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在擬派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由本集團實體按交易日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初步記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由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內確認。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於首次交易日期按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按公允價值計量當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內確認的項目產生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內確認)。

在釐定有關預付代價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終止確認時初始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使用的匯率時，初始交易日期即本集團初始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則本集團對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預付代價釐定交易日期。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其有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日後須大幅調整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

判斷

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有關估計者外，管理層曾作出下列對財務報表已確認金額具最大影響的判斷。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

涉及日後的主要假設及於各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討論如下。

商譽及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及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此須對獲分派商譽及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來自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有關本集團商譽及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之資料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6、19及20。

其他長期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其他長期非金融資產(不包括商譽及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該等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測試減值。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出其可回收金額時(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則出現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中從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所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資產之增量成本而計算。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需要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18及19。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即地理位置、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及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保障範圍)。

舉例而言，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將在未來一年內惡化並可能導致製造業違約數量增加，則會調整歷史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評估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乃屬重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情況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較敏感。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可能無法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3披露。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根據存貨會計政策，本集團自成本中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並利用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對報廢及滯銷產品作出撥備。所需撇減評估涉及管理層之判斷及估計。倘日後實際結果或預期不同於原先估計，有關差額將對估計變動期間的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撇減造成影響。有關本集團存貨之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5披露。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須考慮多項因素，例如資產預期用途、預期自然損耗、資產保養及維修和使用資產所受到的法律或類似限制。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根據本集團使用具類似用途的類似資產之經驗而估計。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同，則會作出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計算。本集團將校準矩陣，以前瞻性資料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遞延稅項資產

未動用稅項虧損，如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該等虧損，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時間及水平以及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有關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之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

評估自收購江陰天江集團產生的產品保護權之可使用年期

產品保護權主要包括國家試點計劃項下之中藥配方顆粒製造及貿易許可以及各類中藥配方顆粒的生產技術及工藝之專有知識(「專有知識」)。管理層估計，自收購江陰天江集團產生的產品保護權之可使用年期基於該等產品保護權的預期使用期得出。受法規、商業及技術環境變化的影響，產品保護權的可使用年期會相應變動。

於二零二一年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產品保護權具有不確定可使用年期，其乃經考慮中藥配方顆粒行業的過往穩定記錄及中國中藥配方顆粒市場的高准入門檻。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隨著國家中藥配方顆粒國家試點計劃相關法規的廢止，中藥配方顆粒的製造及買賣許可限制已取消，管理層評估，本集團繼續擁有作為產品保護權的專有知識以阻礙新的市場參與者進入中國國家中藥配方顆粒市場。然而，產品保護權的性質由法律及技術兼具的保護變更至技術保護會導致有關產品保護權可使用年期之估計之變更。因此，進入中國中藥配方顆粒市場的壁壘僅於新的市場參與者於完成專有知識所需研究後可生產足夠系列的中藥配方顆粒產品時方向彼等打開，此乃考慮到本集團客戶(主要為醫院和醫療機構)對臨床用藥品種齊備和質量責任的採購標準及常規。

考慮到上述者，本公司董事會已批准有關本集團產品保護權可使用年期自「不確定」至「十年」之會計估計變更。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品保護權賬面值為人民幣2,475,77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539,667,000元)。計算會計估計之變更採用未來適用法，以及其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如下：除稅前溢利減少人民幣36,103,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除稅前溢利減少人民幣216,616,000元；及截至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前溢利減少人民幣180,514,000元。

4. 營業額

(i) 來自客戶合約之營業額分拆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或服務的種類		
中藥配方顆粒	13,400,064	10,053,933
中成藥	3,194,217	3,015,016
中藥飲片	1,467,420	1,146,080
大健康產業的中藥大健康產品	93,515	50,903
機構中醫藥綜合服務	144,580	106,055
中藥綜合業務	753,006	434,181
合計	19,052,802	14,806,168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8,952,171	14,718,867
香港	14,707	20,018
海外及其他地方	85,924	67,283
合計	19,052,802	14,806,168
營業額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19,052,802	14,806,168

4. 營業額(續)

(ii) 下表載列來自客戶合約之營業額與分部資料所披露金額的對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營業額		
外部客戶	19,052,802	14,806,168
分部間銷售	2,274,493	1,512,701
合計	21,327,295	16,318,869
分部間調整及撇銷	(2,274,493)	(1,512,701)
合計	19,052,802	14,806,168

(ii)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履約義務

中藥產品銷售(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銷售中藥配方顆粒、成藥、中藥飲片及中醫藥大健康產品等中醫藥產品產生的營業額於資產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客戶可全權決定使用保健品，且並無未履行之責任可影響客戶接納保健品時確認。交易乃通過商業保險、政府保險計劃、第三方支付平台或客戶直接使用銀行卡或現金支付的方式結付。

產品銷售額指貨物的銷售價格扣除估計折扣金額。

營業額沖減撥備根據銷售條款、過往經驗及趨勢分析估計並與相關銷售收入計入同一時段。向客戶提供折扣符合中醫藥及高端保健行業慣例。本集團根據協定價格記錄銷售折扣撥備。

本集團定期審閱該估計並作出相應調整。

4. 營業額(續)

(ii)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履約義務(續)

提供中醫藥大健康服務(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本集團提供醫療診斷及健康檢查服務。

中醫藥大健康服務產生之營業額包括一個以上的履約義務，包括(i)提供諮詢服務或診斷服務，(ii)銷售中醫藥產品；及(iii)中醫藥治療。本集團根據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將交易價格分配予每個履約義務。服務或中醫藥產品之控制權在某一時間點轉移，營業額於客戶獲得已完成服務或中醫藥產品的控制權時予以確認，原因為本集團履行具有現時支付的履約義務，並有可能收取代價。交易乃通過商業保險、政府保險計劃、第三方支付平台或客戶直接使用銀行卡或現金支付的方式結付。

5.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及報告分部基於內部管理報告識別，並由執行董事同時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五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i. 中藥配方顆粒分部從事中藥配方顆粒產品、中藥大健康產品及中藥飲片的生產及銷售。中藥配方顆粒分部的大部分收入來自中藥配方顆粒的銷售；
- ii. 中成藥分部從事中成藥、中藥配方顆粒、中藥大健康產品及中藥飲片的生產及銷售。中成藥分部的大部分收入來自中成藥的銷售；
- iii. 中藥飲片分部主要從事中藥飲片的生產、銷售及中藥材貿易；
- iv. 中醫藥大健康分部主要從事提供多種中醫藥相關的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包括中醫問診診斷、中醫理療、中藥配方顆粒處方藥、中藥飲片及中藥大健康產品；及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 v. 產地綜合業務主要從事中藥飲片、中藥大健康產品及中藥配方顆粒於中藥材定向種植區採購的製造及貿易業務。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損益評估，該損益是衡量持續經營業務的淨損益。為了在正在進行的業務重組後簡化每個報告分部的財務業績，用於報告分部損益的衡量標準從「調整後EBITDA」(即「調整後的利息、稅項、折舊和攤銷前利潤」)更改為「持續經營所得損益淨額」。持續經營的稅前淨損益與本集團持續經營的淨利潤一致。因此，若干比較金額已經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及披露。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以下基準監控各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營業額、銷售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和所有類型的費用均參考報告分部發生的交易或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報告分部。

分部資產不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以當時市價向第三方銷售之售價而進行。分部間銷售於合併時抵銷。

下表列示本集團經營業務之收益及其他分部資料：

5. 經營分部(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中成藥 人民幣千元	中藥 配方顆粒 人民幣千元	中藥飲片 人民幣千元	中醫 藥大健康 人民幣千元	產地 綜合業務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分部收益(附註4)							
外部客戶	3,489,336	13,233,868	1,417,961	144,580	767,057	-	19,052,802
分部間銷售	102,288	291,735	1,237,612	1,015	641,843	(2,274,493)	-
	3,591,624	13,525,603	2,655,573	145,595	1,408,900	(2,274,493)	19,052,802
分部業績	233,698	2,142,510	(70,335)	(20,815)	(161,634)	-	2,123,42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9,657,201	22,575,059	3,720,810	240,779	3,236,836	-	39,430,685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3,251,449)
遞延稅項資產							187,469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22,563
資產總額							36,389,268
分部負債	1,552,921	10,039,021	1,803,184	79,272	1,651,834	-	15,126,232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3,251,449)
應付稅項							153,565
遞延稅項負債							1,680,204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19,787
負債總額							13,728,339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41,382	18,454	1,487	547	706	-	62,576
財務費用	(75,163)	(103,685)	(15,730)	(2,036)	(25,415)	-	(222,029)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5,647)	24	(2,999)	(2,127)	-	-	(10,749)
折舊及攤銷	(190,770)	(416,891)	(108,118)	(23,154)	(110,664)	-	(849,597)
撇減存貨	857	(13,763)	(22,103)	(12)	(2,762)	-	(37,78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4,039)	(4,177)	(1,999)	(198)	(3,466)	-	(13,879)
就以下各項確認減值虧損							
- 商譽	(29,779)	-	-	-	-	-	(29,779)
- 使用權資產	-	-	(1,144)	-	-	-	(1,144)
- 其他無形資產	(1,674)	-	(591)	-	-	-	(2,265)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24)	-	(8,967)	(109)	-	-	(12,100)

5. 經營分部(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中成藥 人民幣千元	中藥 配方顆粒 人民幣千元	中藥飲片 人民幣千元	中醫 藥大健康 人民幣千元	產地 綜合業務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分部收益(附註4)							
外部客戶	3,066,883	10,012,956	1,237,402	106,055	382,872	-	14,806,168
分部間銷售	82,030	234,452	899,255	1,853	295,111	(1,512,701)	-
	3,148,913	10,247,408	2,136,657	107,908	677,983	(1,512,701)	14,806,168
分部業績	220,566	1,743,271	(36,490)	(8,151)	(58,552)	-	1,860,64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6,355,934	22,331,527	4,229,574	289,822	3,206,802	-	36,413,659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3,515,057)
遞延稅項資產							170,307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19,474
資產總值							33,088,383
分部負債	2,154,857	7,051,430	2,720,889	91,128	1,509,813	-	13,528,117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3,515,057)
應付稅項							150,828
遞延稅項負債							1,710,37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317,698
負債總額							12,191,962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8,013	24,355	2,319	104	2,809	-	47,600
財務費用	(61,369)	(164,170)	(10,189)	(1,738)	(7,200)	-	(244,666)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12,711)	6	(2,086)	(1,083)	-	-	(15,874)
折舊及攤銷	(186,751)	(331,855)	(87,761)	(17,389)	(60,323)	-	(684,079)
撇減存貨	(12,186)	10,040	(8,224)	(20)	(4,943)	-	(15,33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385)	(45,027)	(3,196)	(92)	(5,025)	-	(53,725)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5,390)	-	(11,447)	-	-	-	(16,837)

5. 經營分部(續)

(ii) 地區性資料及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本集團營業額均來自中國，且本集團可識別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所規定的地區性資料。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客戶群，概無客戶與本集團之交易佔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營業額10%以上。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 無條件補助(附註i)	91,695	151,724
– 有條件補助(附註ii)	36,276	45,343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2,576	47,600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4,865	9,889
	205,412	254,556

附註：

- (i) 該金額指取自多個政府部門的補助收入，作為認可本集團向當地經濟所作貢獻而授出的獎勵。
- (ii) 本集團已收到政府補貼及補助以補償其研發開支，該等補助未來將產生相關成本並要求本集團符合該等補助的附帶條件，且須獲政府認可本集團符合該等條件。該等補貼於隨後產生相關成本及本集團收到政府的合規確認後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已收到其他政府補貼以補償其生產線建設。補貼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確認減值虧損			
– 商譽	16	(29,779)	(16,837)
– 使用權資產	18	(1,144)	–
– 其他無形資產	19	(2,265)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2,1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24,569	318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虧損淨額		(40)	(23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553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765	(1,337)
其他		3,209	25,748
收益／(虧損)		(16,785)	8,212

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 應收賬款	(15,208)	(40,458)
– 其他應收款項	1,129	(12,862)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200	(405)
	(13,879)	(53,725)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0。

9. 財務費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 銀行借貸利息	94,693	60,298
— 無抵押票據實際利息開支	105,660	148,784
— 應收賬款保理	18,101	39,170
— 租賃負債利息	4,794	5,039
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223,248	253,291
減：資本化金額	(1,219)	(8,625)
	222,029	244,666

年內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來自一般借款儲備並通過對合資格資產的開支應用年度資本化率4.50%（二零二零年：5.16%）計算。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31,369	400,933
就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12,308	21,783
	443,677	422,716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31）	(46,821)	(53,269)
	396,856	369,447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合併財務報表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10.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以下集團實體除外：

- (1) 根據當地政府部門發佈的相關文件，國藥集團馮了性(佛山)藥業有限公司(「馮了性」)、德眾、佛山德眾製藥機械有限公司(「德眾藥機」)、國藥集團廣東環球製藥有限公司(「廣東環球」)、江陰天江、廣東一方製藥有限公司(「廣東一方」)、華頤藥業有限公司(「華頤」)、精方、安徽天祥藥業有限公司(「天祥」)、國藥集團中聯藥業有限公司(「中聯藥業」)、湖南一方天江藥業有限公司(「湖南一方」)、國藥集團北京華邈藥業有限公司(「北京華邈」)及安徽馮了性中藥材飲片有限公司(「安徽馮了性」)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 (二零二零年：適用於馮了性、德眾、德眾藥機、廣東環球、江陰天江、廣東一方、華頤、精方、安徽馮了性、天祥、中聯藥業、湖南一方、北京華邈及國藥集團武漢中聯四藥藥業有限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15%)。
- (2)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的財稅[2011年]第58號，同濟堂製藥、四川天濠藥業有限公司(「四川天濠」)、青海普蘭特藥業有限公司(「普蘭特」)、陝西一方平康製藥有限公司(「一方平康」)及隴西一方製藥有限公司(「隴西一方」)為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合資格企業，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追溯生效；根據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的財政部公告[2020年]第23號，該等公司由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繼續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
- (3)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主席令[2007年]第63號，江蘇江康藥業有限公司(「江康藥業」)、福建承天金嶺藥業有限公司(「福建承天藥業」)、山東馮了性藥材飲片有限公司(「山東馮了性」)、泰興市天江醫藥有限公司(「泰興天江」)、貴州同濟堂中藥飲片有限公司(「同濟堂中藥飲片」)、隴西縣馮了性藥材飲片有限公司(「隴西縣馮了性」)、四川天雄藥業有限公司(「四川天雄」)、安徽馮了性、北京華邈及四川江油中壩附子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四川江油」)(二零二零年：江康藥業、福建承天藥業、山東馮了性、泰興天江、同濟堂中藥飲片、隴西縣馮了性、四川天雄、安徽馮了性、北京華邈及四川江油)為中國經營藥用植物初級加工業務的合資格企業，於二零二一年享有企業所得稅悉數豁免。
- (4)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的財稅[2008年]第149號，上海同濟堂為中國經營藥用植物初級加工業務的合資格企業，就有關其藥用植物加工業務自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二四年享有企業所得稅悉數豁免。

10. 所得稅開支(續)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520,280	2,230,091
以本地所得稅稅率25%計算之稅項	630,071	557,523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16,782	16,440
毋須課稅收益之稅務影響	(76,595)	(9,064)
按優惠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05,934)	(250,726)
合資格研發開支額外稅項扣減	(78,748)	(50,198)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項豁免影響	(17,209)	(14,121)
就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12,308	21,783
未確認稅項虧損	77,739	54,590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469)	(3,072)
中國實體利息收入之預扣稅	10,746	16,509
中國實體已分派溢利之預扣稅	28,165	29,783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396,856	369,447

已使用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所在地的司法權區的本地稅率(即為中國企業稅率)。

11. 年內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酬金	12	8,003	8,515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941,075	1,730,998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供款		118,374	29,396
		2,059,449	1,760,394
銷售成本		7,223,639	5,680,093
其中：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5	37,783	15,333
核數師酬金		4,993	5,780
就以下確認減值虧損			
— 商譽	7	29,779	16,837
— 使用權資產	7	1,144	—
— 其他無形資產	7	2,265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12,100	—
就以下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 應收賬款	8	15,208	40,458
— 其他應收款項	8	(1,129)	12,862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8	(200)	405
就以下折舊			
— 投資物業	17	15,588	7,70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570,989	472,848
— 使用權資產	18	47,054	39,29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9	215,966	164,226
折舊及攤銷總額		849,597	684,079
新型冠狀病毒有關租金減免		—	(781)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6	(14,865)	(9,889)
減：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營運開支		3,229	1,126
		(11,636)	(8,763)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包含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銷售成本」中。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該兩個年度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吳宪	-	1,364	1,289	101	2,754
楊文明	-	1,302	1,227	101	2,630
非執行董事					
王晓春(附註a)	35	868	716	40	1,6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榮	207	33	-	-	240
余梓山	207	33	-	-	240
秦嶺	207	33	-	-	240
李偉東	207	33	-	-	240
	863	3,666	3,232	242	8,003

	二零二零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吳宪	-	1,309	1,239	47	2,595
王晓春(附註a)	-	1,180	1,180	55	2,415
楊文明	-	1,250	1,180	47	2,477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榮	222	35	-	-	257
余梓山	222	35	-	-	257
秦嶺	222	35	-	-	257
李偉東	222	35	-	-	257
	888	3,879	3,599	149	8,515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於該兩個年度的酬金與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而提供的服務相關。

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於該兩個年度的酬金與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而提供的服務相關。年內，概無其他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二零二零年：無)。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該兩個年度的酬金與作為本公司董事而提供的服務相關。

附註：

- (a) 王晓春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由執行董事調任並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王晓春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辭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上文披露的酬金包括其擔任董事總經理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部分董事亦為國藥集團的僱員，其薪酬由國藥集團支付及承擔，且並無就本集團獲提供的服務分配酬金的合理基準。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行政總裁或任何董事放棄任何薪酬、損失賠償及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酬金。

13.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二零年：三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2。本年度，餘下三名(二零二零年：兩名)並非董事亦非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3,240	2,164
酌情表現花紅	3,071	2,074
退休福利	212	46
	6,523	4,284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之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之最高薪僱員的人數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人數
港元		
2,000,001至2,500,000	1	1
2,500,001至3,000,000	2	1

14. 股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7.36港仙(二零二零年：無)	301,141	-

本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66港仙(二零二零年：無)	279,811	-
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二零年：4.76港仙)	-	219,329
	279,811	219,329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董事會已批准每股普通股6.66港仙的中期股息，合共335,384,000港元(約人民幣279,811,000元)。中期股息隨後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分派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二零一九年建議末期股息239,704,000港元(約人民幣219,329,000元)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之股東大會上獲批准，隨後於二零二零年七月獲分派。

15. 每股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932,858	1,663,255
	千股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035,801	5,035,801

由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之已發行普通股並無潛在攤薄影響，故並無就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6. 商譽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568,984	3,568,984
減值 於一月一日	(47,021)	(30,184)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29,779)	(16,83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6,800)	(47,021)
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92,184	3,521,963

有關商譽的賬面值及商譽減值測試之詳情於附註20披露。

17.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擁有的物業	生產用機器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辦公設備 及其他	小計	投資物業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436,883	1,450,327	39,372	1,136,625	621,276	6,684,483	85,172	6,769,655
添置	40,552	47,719	5,341	1,093,798	123,081	1,310,491	-	1,310,491
收購附屬公司	206,195	28,978	154	-	798	236,125	-	236,125
轉撥自在建工程	706,385	209,229	1,508	(975,344)	58,222	-	-	-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	-	23,271	23,271
轉撥至投資物業	(212,750)	-	-	(7,926)	-	(220,676)	220,676	-
出售	(2,309)	(15,867)	(1,561)	-	(12,302)	(32,039)	-	(32,03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74,956	1,720,386	44,814	1,247,153	791,075	7,978,384	329,119	8,307,503
添置	36,709	83,367	1,792	800,336	110,231	1,032,435	-	1,032,435
轉撥自在建工程	1,113,226	184,700	1,306	(1,406,907)	88,376	(19,299)	19,299	-
轉撥至其他資產	-	-	-	(21,436)	-	(21,436)	-	(21,436)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	-	2,085	2,085
轉撥自投資物業	43,691	-	-	-	-	43,691	(43,691)	-
轉撥至投資物業	(20,608)	-	-	-	-	(20,608)	20,608	-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	-	-	-	-	-	(2,889)	(2,889)
出售	(5,779)	(45,065)	(4,646)	(1,485)	(23,713)	(80,688)	-	(80,68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42,195	1,943,388	43,266	617,661	965,969	8,912,479	324,531	9,237,010

17.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擁有的物業 人民幣千元	生產用機器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98,196	585,507	15,875	-	214,587	1,314,165	12,313	1,326,478
增加	227,733	101,129	7,619	-	136,367	472,848	7,709	480,557
轉撥至投資物業	(9,668)	-	-	-	-	(9,668)	9,668	-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	-	238	238
出售	(827)	(12,296)	(1,403)	-	(11,202)	(25,728)	-	(25,72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5,434	674,340	22,091	-	339,752	1,751,617	29,928	1,781,545
增加	265,290	141,767	6,804	-	157,128	570,989	15,588	586,577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	-	1,427	1,427
轉撥自投資物業	4,400	-	-	-	-	4,400	(4,400)	-
轉撥至投資物業	(13,380)	-	-	-	-	(13,380)	13,380	-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	-	-	-	-	-	(160)	(160)
出售	(2,552)	(42,426)	(4,388)	(1,485)	(22,381)	(73,232)	-	(73,232)
減值	-	9,886	319	1,717	178	12,100	-	12,1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9,192	783,567	24,826	232	474,677	2,252,494	55,763	2,308,257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73,003	1,159,821	18,440	617,429	491,292	6,659,985	268,768	6,928,75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59,522	1,046,046	22,723	1,247,153	451,323	6,226,767	299,191	6,525,958

- (a) 就投資物業而言，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出多個辦公室及倉庫，租金每月支付。租賃之初始期限通常為1至10年，並無單方權利將租賃延長至超過初始期限。

17.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b) 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因租賃安排而面臨外幣風險，乃因所有租賃均以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租賃合約並不包含住宅價值擔保及／或承租人於租期結束時購買物業的選擇權。
- (c)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591,39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59,415,000元)。

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市場法(直接比較法)釐定，當中假設物業權益以其現時交吉狀況出售，並經參考相關市場可用之可資比較銷售交易。較過往年度使用的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在估算物業的公允價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目前的用途。

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詳情及有關公允價值層級第二級項下的公允價值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商用物業單位	5,547	7,784	402	2,990
辦公室單位	50,453	282,902	58,684	85,125
廠房單位	212,768	300,704	240,105	271,300
	268,768	591,390	299,191	359,415

- (d) 若干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353,50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83,975,000元)及人民幣203,53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6,906,000元)的樓宇予以抵押，以獲取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貸及應付票據。
- (e) 本集團尚未取得位於中國賬面值合共為人民幣878,007,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055,001,000元)的樓宇業權證書。樓宇現正在使用中，且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取得業權證書並無重大法律障礙。

18.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用於營運的樓宇及其他設備中多個項目的租賃合約。已預先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擁有人租借租賃土地，租期介乎30至50年，且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樓宇的租期一般介乎2至10年。其他設備的租期通常為12個月或更短及／或個別價值較低。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在本集團以外轉讓和轉租租賃資產。若干租賃合約包含延期和終止選擇權以及可變租賃付款，下文將進一步論述。

(a) 使用權資產

於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其變動如下：

	附註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135,333	95,834	61	1,231,228
添置		73,125	2,225	–	75,350
折舊費用		(48,740)	(15,024)	(26)	(63,790)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159,718	83,035	35	1,242,788
添置		–	8,005	–	8,005
轉撥自在建工程	17	1,100	–	–	1,100
轉撥自投資物業	17	2,729	–	–	2,729
轉撥至投資物業	17	(658)	–	–	(658)
折舊費用		(31,183)	(15,836)	(35)	(47,054)
減值	7	(1,144)	–	–	(1,14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0,562	75,204	–	1,205,766

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15,18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3,503,000元)及人民幣8,47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7,285,000元)之若干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借貸及應付票據。

18.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103,955	114,118
新租賃	7,902	3,663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4,794	5,039
來自出租人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	(781)
付款	(19,159)	(16,62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97,492	103,955
分析為：		
流動部分	14,996	13,994
非流動部分	82,496	89,961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4,996	13,994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4,688	12,09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44,043	37,823
五年以上	13,765	40,048
	97,492	103,955
減：12個月內到期結算列示於流動負債的金額	14,996	13,994
12個月後到期結算列示於非流動負債的金額	82,496	89,961

18.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續)

租賃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89%(二零二零年：4.89%)。

於該等兩個年度，本集團租賃多個辦公室及倉庫用於營運。租賃合約乃按固定租期12個月至10年訂立，並無續期及終止選擇權。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此外，本集團擁有若干工業樓宇，並主要於該等樓宇放置其製造設施及用作辦公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之登記擁有人。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收購該等物業權益。只有當付款能可靠分配時，該等所擁有物業之租賃土地部份方單獨呈報。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書，惟本集團正在獲取的賬面值為人民幣7,05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267,000元)的租賃土地證書除外。

本集團定期簽訂廠房及倉庫的短期租賃。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所披露短期租賃開支涉及的短期租賃組合相若。

租賃限制或契約

此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7,492,000元之租賃負債乃連同人民幣75,204,000元之相關使用權資產一併確認(二零二零年：租賃負債為人民幣103,955,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83,070,000元)。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之抵押權益外，該等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19. 其他無形資產

	產品保護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分銷網絡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牌照及專營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833,709	2,006,335	59,000	20,089	2,245,552	183,897	7,348,582
添置	209	-	-	9,482	-	64,318	74,009
出售	(4,079)	-	-	(37)	-	-	(4,11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29,839	2,006,335	59,000	29,534	2,245,552	248,215	7,418,475
添置	213	-	-	6,727	-	83,164	90,104
轉撥自在建工程	-	-	-	15,268	-	5,068	20,336
出售	-	-	-	(340)	-	-	(34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30,052	2,006,335	59,000	51,189	2,245,552	336,447	7,528,575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66,412	20,975	59,000	10,013	504,077	32,015	892,492
本年度攤銷	27,606	980	-	3,657	116,657	15,326	164,226
出售時撥回	(3,846)	-	-	(37)	-	-	(3,88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0,172	21,955	59,000	13,633	620,734	47,341	1,052,835
本年度攤銷	64,108	979	-	6,860	116,238	27,821	215,966
出售時撥回	-	-	-	(300)	-	-	(300)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	-	-	-	591	-	1,674	2,26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4,280	22,934	59,000	20,744	736,972	76,836	1,270,766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75,772	1,983,401	-	30,445	1,508,580	259,611	6,257,80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9,667	1,984,380	-	15,901	1,624,818	200,874	6,365,640

19. 其他無形資產(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之賬面值為人民幣4,300,99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242,663,000元)。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按照直線法予以攤銷：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保護權	2,475,772	373,504
商標	26,587	27,566
軟件	30,445	15,901
客戶關係	1,508,580	1,624,818
牌照及專營權	259,611	200,874
	4,300,995	2,242,663

本年度攤銷費用主要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內。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其他無形資產、商標(包括品牌名)獲評估為具有不確定可使用年期。商標的法律年期分別為5年及10年，但可按最低成本予以續新。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持續重續及保留商標(包括品牌名)並有能力如此行事。本集團管理層進行各項研究(包括產品壽命週期研究、市場、競爭力及環境走勢以及品牌拓展機會)，其支持商標(包括品牌名)對預期可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的產品之年期並無可預見限制。因此，因為商標(包括品牌名)預期可無限貢獻現金流量淨額，本集團管理層將商標(包括品牌名)視為具有不確定可使用年期。商標(包括品牌名)將不會進行攤銷，直至可使用年期獲確定為有限。相反，商標(包括品牌名)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不論是否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減值測試的詳情於附註20披露。

19. 其他無形資產(續)

	商標		產品保護權*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同濟堂集團**				
— 同濟堂製藥	209,047	209,047	—	—
— 精方	37,779	37,779	—	—
— 普蘭特	5,037	5,037	—	—
上海同濟堂	110,403	110,403	—	—
江陰天江集團**^	645,674	1,594,548	—	2,166,163
江陰一方集團^	948,874	—	—	—
	1,956,814	1,956,814	—	2,166,163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收購江陰天江集團產生的產品保護權人民幣2,166,163,000元從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重新分類至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

** 同濟堂製藥、精方及普蘭特統稱為同濟堂集團。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江陰天江集團分拆江陰一方集團，通過重新定位本集團的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天江」及「一方」，從而優化中藥配方顆粒分部的業務營運。

20. 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商標(包括品牌名)及產品保護權(載列於附註16及19)已分配予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如下文所示：

	商譽		商標		產品保護權*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醫藥產品生產及銷售						
德眾	100,391	100,391	-	-	-	-
馮了性	-	-	-	-	-	-
廣東環球	26,055	26,055	-	-	-	-
國藥集團魯亞(山東)製藥有限公司 (「魯亞」)	-	11,221	-	-	-	-
同濟堂集團						
— 同濟堂製藥	770,153	770,153	209,047	209,047	-	-
— 精方	139,184	139,184	37,779	37,779	-	-
— 普蘭特	-	18,558	5,037	5,037	-	-
江陰天江集團**	925,154	2,208,980	645,674	1,594,548	-	2,166,163
江陰一方集團**	1,283,826	不適用	948,874	不適用	-	不適用
華頤	5,852	5,852	-	-	-	-
上海同濟堂	111,101	111,101	110,403	110,403	-	-
同濟堂中藥飲片	29,433	29,433	-	-	-	-
北京華邈	-	-	-	-	-	-
安徽馮了性	-	-	-	-	-	-
中聯藥業	68,567	68,567	-	-	-	-
醫藥產品銷售						
國藥集團馮了性(佛山)藥材飲片有限公司 (「馮了性藥材飲片」)	2,449	2,449	-	-	-	-
貴州同濟堂藥房連鎖有限公司 (「貴州同濟堂藥房連鎖」)	30,019	30,019	-	-	-	-
佛山盈天醫藥銷售有限公司 (「盈天銷售」)	-	-	-	-	-	-
	3,492,184	3,521,963	1,956,814	1,956,814	-	2,166,163

20. 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續)

-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收購江陰天江集團產生的產品保護權人民幣2,166,163,000元從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重新分類至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
-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江陰天江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分拆江陰一方集團現金產生單位，通過重新定位本集團的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天江」及「一方」，從而優化中藥配方顆粒分部的業務營運。

除商譽、商標及產品保護權外，產生現金流量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連同相關的商譽、商標及產品保護權*亦包括在相應的現金產生單位中進行減值評估。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已就國藥集團魯亞(山東)製藥有限公司(「魯亞」)及普蘭特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29,77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6,837,000元(有關北京華邈及盈天銷售))。減值虧損已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的損益中。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識別其他現金產生單位的額外減值虧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釐定。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按獨立專業估值師於各日期進行的估值釐定。估值所用主要假設乃與貼現率、增長率、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有關。銷售價格及成本之變動乃以歷史營運記錄及對市場未來變動的預期為基礎。所採用的貼現率可以反映市場現時對貨幣時間值以及現金產生單位特有風險的評估。

就減值測試而言，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已分配予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本集團釐定使用價值的方式為：由管理層批准的最近期財務預測得出且涵蓋五年期間按平均銷售增長率計算的此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五年以上的現金流量採用銷量不增長而售價及成本的估計增長率推算得出。計算使用價值之其他主要假設涉及現金流量預測之估計，包括毛利率，有關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測作出。貼現率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有風險。

20. 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續)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之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五年期間的平均增長率		五年後增長率		稅前貼現率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江陰天江集團	10.00%	11.63%	3.50%	3.50%	12.56%	16.43%
江陰一方集團	10.80%	不適用	3.50%	不適用	12.58%	不適用
德眾	15.60%	6.15%	3.50%	3.50%	12.06%	15.42%
同濟堂製藥	13.19%	11.47%	3.50%	3.50%	12.08%	14.66%
精方	16.88%	12.36%	3.50%	3.50%	11.98%	14.82%
上海同濟堂	13.48%	5.60%	3.50%	3.50%	12.18%	13.24%
其他	3.29%-54.19%	3.51% - 20.26%	3.50%	3.50%	11.62%-14.30%	13.00% - 17.2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江陰天江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及江陰一方集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分別超出其賬面值34%及37%；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不包括江陰天江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及江陰一方集團現金產生單位)，超出其賬面值6%至88%。

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致使包含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上述每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各自的可收回金額。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非上市	50,711	44,117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32,705)	(21,956)
	18,006	22,161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各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成立國家及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所持註冊 資本名義價值百分比		所持投票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綿陽市安州區沸水鎮天台中藥材 種植專業合作社	中國	37.6%	37.6%	37.6%	37.6%	中醫藥種植
安縣沸水鎮天富附子專業合作社	中國	37.5%	37.5%	37.5%	37.5%	附子種植
廣東煲葆實健康湯料有限公司	中國	49%	49%	49%	49%	健康湯料生產
廣東海思康爾康復醫療有限公司 (「廣東海思康爾」)	中國	40%	40%	40%	40%	康復服務
惠州市葛洪國醫館有限公司	中國	35%	35%	35%	35%	中醫藥機構
了性堂(佛山南海)中醫門診有限公司	中國	35%	35%	35%	35%	中醫藥機構
國藥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10%	10%	10%	10%	互聯網藥物信息服務

* 本集團透過於國藥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會佔有一席的投票權而擁有對該聯營公司的權力。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並非個別主要聯營公司資料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10,749)	(15,874)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之賬面值總額	18,006	22,161

22. 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96,235	108,027
	96,235	108,027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8,442,834	4,640,875
減：信貸虧損撥備	(100,076)	(88,138)
	8,342,758	4,552,737
原材料預付款項	110,874	102,503
預付稅項	313,231	275,051
其他應收款項	170,946	137,286
減：信貸虧損撥備	(32,870)	(34,573)
	562,181	480,267
	8,904,939	5,033,004

本集團授予貿易客戶(包括分銷商、醫院及醫療機構)的信貸期介乎30至365天。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5,805,014	2,803,581
91至180日	1,501,015	1,097,214
181至365日	1,062,472	653,072
365日以上	74,333	87,008
	8,442,834	4,640,87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賬款結餘包括於本報告日期逾期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351,50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88,864,000元)的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分別以港元和美元，並非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之貨幣列值的金額人民幣4,82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774,000元)和人民幣13,81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926,000元)。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22,711	83,469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8)	14,079	53,320
撇銷不可收回的金額	(3,844)	(14,078)
於年末	132,946	122,711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即地區、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保障範圍)。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應收賬款如逾期超過兩年及毋須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則予以撇銷。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組

	一年內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5	53.48	100.00	0.71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6,013,904	21,971	22,081	6,057,956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9,021	11,749	22,081	42,851

B組

	一年內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2.00	60.65	100.00	2.98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874,436	11,005	2,336	887,777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7,489	6,675	2,336	26,500

C組

	一年內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1.22	67.52	100.00	2.05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1,480,161	12,942	3,998	1,497,101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7,989	8,738	3,998	30,725

總計

	一年內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53	59.15	100.00	1.19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8,368,501	45,918	28,415	8,442,834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44,499	27,162	28,415	100,076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組

	一年內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5	64.06	100.00	1.46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2,756,559	57,697	92	2,814,348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4,135	36,960	92	41,187

B組

	一年內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2.00	53.19	100.00	2.44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608,001	3,463	927	612,391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2,160	1,842	927	14,929

C組

	一年內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1.09	69.51	100.00	2.64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1,189,306	18,754	6,075	1,214,135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2,911	13,036	6,075	32,022

總計

	一年內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64	64.87	100.00	1.90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4,553,866	79,914	7,094	4,640,874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29,206	51,838	7,094	88,138

24. 轉讓金融資產

以下為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按全面追索基準轉讓予銀行的金融資產。由於本集團並未轉讓重大風險及回報，其繼續悉數確認賬面值並將就轉讓所收取現金確認為已抵押其他借貸（見附註32）。該等金融資產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

	按全面追索基準折現 予銀行的票據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已轉移資產的賬面值	12,625	11,741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12,625)	(11,741)
淨額	-	-

25. 存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814,633	1,380,460
在製品	1,217,228	1,614,392
製成品	2,011,029	1,913,633
	5,042,890	4,908,485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7,185,856	5,664,760
撇減存貨	37,783	15,333
	7,223,639	5,680,093

2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該款項指根據「持作收回及出售」業務模式持有的應收票據及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進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313,166	538,787
91至180日	900,457	814,283
181至365日	27,133	30,662
	1,240,756	1,383,732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40。

27. 定期存款／銀行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a) 定期存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到期日為6個月的定期存款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03,000,000元)按固定年利率1.80%(二零二零年：1.30%至1.80%)計息。

(b) 銀行已抵押存款

該金額指應付票據擔保按金，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3%至1.55%計息(二零二零年：0.3%至0.35%)。

(c) 銀行結餘及現金

計入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2,717,68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185,627,000元)指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存款，並按年息介乎0.30%至1.73%(二零二零年：年息介乎0.30%至1.55%)的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餘下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為177,07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54,613,000元)，其中人民幣136,66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54,613,000元)代表與本集團就應收賬款訂立無追索權保理安排的金融機構收回的現金。

計入定期存款／銀行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17,427,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5,263,000元)及人民幣58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28,000元)分別以港幣及美元計值，並非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

定期存款／銀行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40。

2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463,628	1,393,043
已收按金	1,000,397	796,679
應付薪金及福利	446,318	348,414
其他應付稅項	127,281	182,859
應付營運開支	2,098,609	562,254
應付票據	629,400	571,108
應付股息	93,706	65,615
收購附屬公司應付代價	3,550	19,548
代表與本集團簽訂無追索權保理安排的金融機構收回應收款項	136,660	254,613
其他應付款項	236,618	218,495
	6,236,167	4,412,628

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進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168,564	1,437,683
91至180日	428,416	257,608
181至365日	359,509	184,849
365日以上	136,539	84,011
	2,093,028	1,964,15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以港元，並非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之貨幣列值的金額人民幣1,407,1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306,000元）。

29.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提前交付產品所收取的款項	204,079	292,331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合約負債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悉數確認為營業額。

由於大多數服務的原始預期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或於短時期提供服務，故本集團已選擇不披露剩餘履約義務資料的可行權宜方法。

30. 遞延政府補貼

按非即期負債列賬的遞延政府補貼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05,092	265,181
添置	21,879	185,254
計入損益(附註6)	(36,276)	(45,343)
於年末	390,695	405,09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遞延政府補貼主要包括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多個有條件政府補貼。該遞延政府補貼將按直線基準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確認為收入。

31. 遞延稅項

就呈列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以抵銷。以下為就財務申報目的之遞延稅項款項分析：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87,469)	(170,307)
遞延稅項負債	1,680,204	1,710,376
	1,492,735	1,540,069

31. 遞延稅項(續)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部分及於本年度與過往年度的變動如下：

	公允價值超 過無形資產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折舊撥備超 過相關折舊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債 務工具的公 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中國附屬公 司未分派溢 利的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分部 間溢利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616,931	92,049	(33,167)	(2,534)	39,600	(49,196)	(12,427)	(54,313)	1,596,943
收購附屬公司	-	(3,553)	(432)	-	-	-	-	-	(3,985)
(計入)扣除自損益	(33,457)	2,830	(1,477)	82	29,783	(6,636)	(823)	(9,764)	(19,462)
於其他全面收益計入	-	-	-	380	-	-	-	-	380
於宣派股息時發還	-	-	-	-	(33,807)	-	-	-	(33,80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83,474	91,326	(35,076)	(2,072)	35,576	(55,832)	(13,250)	(64,077)	1,540,069
(計入)扣除自損益	(42,962)	(454)	653	46	28,165	18,127	8,434	(44,278)	(32,269)
於其他全面收益計入	-	-	-	(514)	-	-	-	-	(514)
於宣派股息時發還	-	-	-	-	(14,551)	-	-	-	(14,55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0,512	90,872	(34,423)	(2,540)	49,190	(37,705)	(4,816)	(108,355)	1,492,735

31. 遞延稅項(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1,040,94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10,377,000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就該等虧損人民幣30,39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9,40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4,81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3,250,000元)。由於未來溢利流不可預測，故概無就餘下稅項虧損人民幣1,010,55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50,977,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下表中披露具有到期日的虧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45,775	46,244
二零二四年	114,759	114,759
二零二五年	105,555	105,555
二零二六年	339,425	-
二零二八年	36,236	36,236
二零二九年	35,381	35,381
二零二零年	112,802	112,802
二零三一年	220,621	-
	1,010,554	450,977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以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溢利宣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有關因中國附屬公司為數人民幣7,550,06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445,750,000元)的累計溢利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並無於合併財務報表計提遞延稅項，因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的時間，並且有可能該等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撥回。

3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700,735	1,810,951
其他貸款	15,318	68,485
	1,716,053	1,879,436
已抵押	320,829	831,478
無抵押	1,395,224	1,047,958
	1,716,053	1,879,436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須償還上述借款賬面值：		
一年內	1,140,495	1,658,02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39,611	28,851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86,947	114,559
五年以上	49,000	78,000
	1,716,053	1,879,436
減：一年內到期列示於流動負債的金額	(1,140,495)	(1,658,026)
列示於非流動負債的金額	575,558	221,41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其他借貸人民幣12,625,000元由應收票據作擔保(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1,741,000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貸	1,588,016	1,759,418
浮動利率借貸	128,037	120,018
	1,716,053	1,879,436

3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有關本集團借貸實際利率(亦相等於合約利率)的範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實際利率		
— 固定利率借貸	1.20% – 5.00%	1.15% – 5.17%
— 浮動利率借貸	3.65% – 4.85%	2.64% – 4.85%

本集團浮動利率借貸按貸款基礎利率(「貸款基礎利率」)減0.2%至貸款基礎利率加0.05%(二零二零年：貸款基礎利率減0.9%至貸款基礎利率加0.05%)計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尚未提取借貸信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		
— 一年內到期	5,578,207	10,082,757
— 一年後到期	1,182,433	910,846
	6,760,640	10,993,603

(a) 下列資產已抵押作為應付票據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抵押品：

	賬面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7,035	450,881
使用權資產	123,654	130,78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306,182	254,618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4,704	163,078
	1,101,575	999,365

33. 無抵押票據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須償還賬面值	3,250,084	3,237,316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1,015,226)	(1,006,793)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款項	2,234,858	2,230,523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本公司已註冊中期票據合共人民幣2,200,000,000元，三年到期，票面年利率為3.28%。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發行短期融資券合共人民幣1,000,000,000元，年期270天，票面年利率2.65%。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悉數償還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四日發行的短期融資券人民幣1,000,000,000元。

34.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不限數目的無面值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	5,035,801	5,035,801	11,982,474	11,982,474

35. 設定福利責任

本集團承擔了提早退休及退休僱員之退休計劃及提早退休計劃中有關醫療及社會福利之開支。本集團於承擔該等責任時確認相關估計負債，並從損益中扣除。該等福利均未獲撥款。

倘該等計劃自報告期末後12個月以後到期，則應採用適用之貼現率對金額進行貼現，並按貼現金額列賬為負債。貼現率乃採用財務報表日期條款相似之政府債券之收益率釐定。

精確損益包括經驗調整(原有精算假設與實際結果之間之差額影響)及精算假設變動之影響。精算損益於產生時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利息開支於損益中扣除，按在會計期間內退休計劃開始時釐定的貼現率，及提早退休計劃乘以整個期間之平均現值計算得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貼現率：	2.8%
未來退休金成本之預期增長率：	6%

36.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

(a) 收購甘肅隴中藥業有限責任公司(「隴中藥業」)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甘肅省中醫院收購隴中藥業的51%股權，現金代價人民幣138,71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與隴中藥業當時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並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取得隴中藥業的控制權。隴中藥業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中藥顆粒、中成藥及中藥飲片。該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138,710

於收購日所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5,886
使用權資產	22,899
遞延稅項資產	3,553
存貨	9,70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
銀行結餘及現金	6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0)
	272,000
所轉讓代價	138,710
加：非控股權益	133,290
減：所得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	(272,000)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

36.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a) 收購甘肅隴中藥業有限責任公司(「隴中藥業」)(續)

因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138,710
減：上個年度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付的按金	(40,000)
減：所得銀行結餘及現金	(66)
	98,644

收購相關成本並不重大，且並無計入所轉讓代價，於年內確認為開支，並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行政開支」呈列。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隴中藥業為本集團分別貢獻人民幣7,234,000元及人民幣6,950,000元之營業額及虧損。

隴中藥業的收購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完成。倘收購隴中藥業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收購將對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36.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b) 收購湖北國藥中聯藥業有限公司(「湖北中聯」)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湖北中聯的10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536,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六日與原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及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取得湖北中聯的控制權。湖北中聯主要從事中藥及中藥飲片批發，具有GSP證書。該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5,536

於收購日所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9
遞延稅項資產	432
存貨	4,22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6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4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7,218)
	5,536
所轉讓代價	5,536
減：所得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	(5,536)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

36.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b) 收購湖北國藥中聯藥業有限公司(「湖北中聯」)(續)

因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5,536
應付代價	(2,168)
減：上個年度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付的按金	(600)
減：所得銀行結餘及現金	(1,247)
	1,521

收購相關成本並不重大，且並無計入所轉讓代價，於年內確認為開支，並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行政開支」呈列。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湖北中聯為本集團分別貢獻人民幣11,214,000元及人民幣1,498,000元之營業額及溢利。

湖北中聯的收購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完成。倘收購湖北中聯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完成，則對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37.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持作租賃用途的所有物業於未來九年已獲得承租人承諾租用。

租賃的最低應收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0,194	8,681
第二年	5,989	3,314
第三年	2,299	3,255
第四年	1,970	1,968
第五年	1,906	1,981
第五年後	3,684	5,805
	26,042	25,004

38. 資本承擔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於合併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		
— 於中國實體之投資	640,000	640,000
— 收購其他無形資產	—	100,000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a)	368,011	387,450
	1,008,011	1,127,450

附註：

- (a) 根據本集團訂立的合作協議及本集團與相關工程承建商以及設備供應商之合作協議，其內容有關開展一系列工程項目建設，並提出設備採購申請，提高生產技術水平及生產規模，以支持本公司的業務發展需求。

3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可持續營運，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較上個年度維持不變。本集團資本結構由淨債務組成，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及無抵押票據（分別於附註32及33披露），並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累計溢利）。

本集團按經調整淨負債對資本比率基準監察其資本結構。就此目的，經調整淨負債界定為總負債（包括計息貸款及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權益之所有組成部分。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調整負債對權益比率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140,495	1,658,026
無抵押票據	1,015,226	1,006,793
	2,155,721	2,664,819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575,558	221,410
無抵押票據	2,234,858	2,230,523
	2,810,416	2,451,933
總債務	4,966,137	5,116,75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17,684)	(3,185,627)
經調整負債淨額	2,248,453	1,931,125
權益總額	22,660,929	20,896,421
經調整負債對權益比率	10%	9%

除有關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的金融契諾外，本集團均沒有被施加外部的資本規定。本公司董事以半年為基準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份，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的成本及每一類資本附帶的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股份購回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維持其整體資本結構的平衡。

4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於報告期末，各金融工具類別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一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的債務工具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240,756	–	1,240,756
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8,480,834	8,480,834
定期存款	–	5,000	5,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14,704	114,7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894,757	2,894,757
	1,240,756	11,495,295	12,736,05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5,662,56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716,053
無抵押票據	3,250,084
租賃負債	97,492
	10,726,197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類別(續)

二零二零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的債務工具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383,732	–	1,383,732
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4,629,096	4,629,096
定期存款	–	203,000	203,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63,078	163,0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440,240	3,440,240
	1,383,732	8,435,414	9,819,146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3,319,10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879,436
無抵押票據	3,237,316
租賃負債	103,955
	8,539,808

4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定期存款、銀行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無抵押票據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披露於有關附註。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外幣風險

本集團存在交易貨幣風險。該風險因營運單位按該單位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買賣而產生。下表列示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因應貨幣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對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匯率可能合理變動5%之敏感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5% 除稅前溢利減少	(835)	(1,034)
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5% 除稅前溢利增加	835	1,034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5% 除稅前溢利減少	(540)	(583)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5% 除稅前溢利增加	540	583

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4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與固定利率借貸及無抵押票據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承受與浮動利率借貸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相關利率風險敞口，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敞口。

本集團面對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長期浮息債務責任有關。

下表顯示在其他變量均保持不變之情況下，利率合理可能變動100個基點，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對浮息借款的影響)之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倘下降50個基點	244	85
倘上升50個基點	(244)	(85)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敏感性分析不能代表固有利率風險，因為報告期末風險無法反映年內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認可兼信譽可靠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之政策，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之客戶，必須通過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結餘情況。

4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顯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信貸政策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末階段分類。

所呈列的有關金額指金融資產總賬面值及金融擔保合約的信貸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法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債務工具	1,240,756	-	-	-	1,240,756
應收賬款*	-	-	-	8,442,834	8,442,834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70,946	-	-	-	170,946
定期存款					
- 未逾期	5,000	-	-	-	5,000
已抵押存款					
- 未逾期	114,704	-	-	-	114,7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未逾期	2,894,757	-	-	-	2,894,757

4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	1,383,732	-	-	-	1,383,732
應收賬款*	-	-	-	4,640,875	4,640,875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10,932	-	-	-	110,932
定期存款					
- 未逾期	203,000	-	-	-	203,000
已抵押存款					
- 未逾期	163,078	-	-	-	163,0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未逾期	3,440,240	-	-	-	3,440,240

* 就本集團應用簡化減值方法的應收賬款，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3披露。

**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如並無逾期，且並無任何資料表明該等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其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存疑」。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給本集團造成金融損失之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合併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訂有政策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

4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續)

接納新客戶前，本集團管理層研究新客戶的信譽度並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每年檢討授予客戶的限額一次。本集團僅接納由信譽良好的中國銀行發行或擔保的票據。此外，本集團定期檢討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性，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適當減值虧損。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或給予撥備矩陣就貿易款項結餘進行減值測試評估。

由於交易對手為國有銀行及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指定的信貸評級良好之銀行，因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賬款包括大量客戶，遍佈中國不同行業及區域。

4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運用計息銀行借貸維持融資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本集團持續密切監控租賃負債現金流量。

於報告期末，基於已訂約但未貼現的付款，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662,568	-	-	5,662,568	5,662,568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1,201,682	564,750	62,540	1,828,972	1,716,053
無抵押票據	1,098,660	2,272,160	-	3,370,820	3,250,084
租賃負債	19,809	77,599	17,528	114,936	97,492
	7,982,719	2,914,509	80,068	10,977,296	10,726,197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319,101	-	-	3,319,101	3,319,101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1,687,563	175,354	84,990	1,947,907	1,879,436
無抵押票據	1,090,581	2,335,756	-	3,426,337	3,237,316
租賃負債	18,698	65,382	41,730	125,810	103,955
	6,115,943	2,576,492	126,720	8,819,155	8,539,808

4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若干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此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如何釐定(尤其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	1,240,756	1,383,732	第三級	按折現率折現的現金流量， 反映發行人於報告期末 的現有折現率

於該兩個年度第一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除以下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合併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無抵押票據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3,250,084	3,237,316
公允價值層級第二級項下的公允價值	3,273,327	3,175,702

包括在第二級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普遍接納之定價模型以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而最重大輸入數據為反映本公司的信貸風險之貼現利率。

41. 關連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及若干最高薪酬僱員之金額，於附註12及13披露)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4,072	12,604
離辭後之福利	454	195
	14,526	12,799

其他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關係
國藥集團	最終控股方
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	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
平安銀行	主要股東的同系附屬公司

41. 關連方交易(續)

其他關連方交易(續)

除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外，本集團訂立以下重大關連方交易：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i) 向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銷售製成品	1,035,125	840,246
(ii) 向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購買原材料	60,674	34,632
(iii) 向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的其他購買	30,377	7,874
(iv) 來自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的租金收入	2,894	3,397
(v) 來自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的利息收入	340	813
(vi) 來自平安銀行的利息收入	11,268	6,831
(vii) 應付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的利息開支	-	4,806
(viii) 應付平安銀行的利息開支	948	499

41. 關連方交易(續)

其他關連方交易(續)

本集團與關連方之重大結餘詳情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i) 應收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計入附註23所載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	627,688	482,930
(ii) 應付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之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計入附註28所載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	39,533	21,467
(iii) 國藥集團附屬公司的定期存款及銀行存款(本集團除外)，計入銀行結餘及現金(載於附註27)	595,194	591,003
(iv) 平安銀行的銀行存款，計入銀行結餘及現金(載於附註27)	199,149	172,634
(v) 來自平安銀行的銀行貸款，計入銀行及其他借貸(載於附註32)	-	40,000

上述關連方交易(i)、(ii)及關聯方結餘(iii)、(iv)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的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要求的披露已於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中「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提供。

41. 關連方交易(續)

與其他國營實體的交易／結餘

本集團本身為國藥集團旗下較大的集團公司，受中國內地政府控制。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披露的與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進行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中國內地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或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的實體(「國營實體」)有業務往來。就本集團與該等國營實體所進行的業務交易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國營實體(國藥集團除外)屬於獨立第三方。本集團就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制定其定價策略及審批過程時，並無分辨交易對手是否為國家控制實體。本集團認為，據其所深知，已於合併財務報表內就關連方交易作出充足適當的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存放銀行結餘存款於其他國營實體並與該等國營實體訂立多項交易(包括銷售、購買、借款及其他經營費用)，而本公司董事認為，確定該等交易對手的控制方身份及交易對手是否為國營實體乃不切實際。

42.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自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乃指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 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票據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應付非控股 權益之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14,118	799,334	4,868,724	1,412	117,546	5,901,134
融資現金流量	(16,625)	1,016,796	(1,780,192)	(216,346)	(113,899)	(1,110,266)
外匯虧損淨額	-	3,008	-	(3,088)	-	(80)
已確認股息	-	-	-	219,329	60,661	279,990
新訂立的租賃	2,204	-	-	-	-	2,204
來自出租人的新型冠狀病毒 相關租金減免	(781)	-	-	-	-	(781)
利息開支	5,039	60,298	148,784	-	-	214,12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955	1,879,436	3,237,316	1,307	64,308	5,286,322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03,955	1,879,436	3,237,316	1,307	64,308	5,286,322
融資現金流量	(19,159)	(258,076)	(92,892)	(275,779)	(63,150)	(709,056)
外匯虧損淨額	-	-	-	(4,059)	-	(4,059)
已確認股息	-	-	-	279,811	91,268	371,079
新訂立的租賃	7,902	-	-	-	-	7,902
利息開支	4,794	94,693	105,660	-	-	205,14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7,492	1,716,053	3,250,084	1,280	92,426	5,157,335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之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公司直接持有						
江陰一方製藥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84,555,556元	-	87.3%	-	中藥產品製造
江陰天江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5,467,800元	-	100%	-	管理中藥產品製造
本公司間接持有						
江陰天江 [#]	中國	人民幣310,000,000元	人民幣394,555,556元	87.3%	87.3%	中藥顆粒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德眾 [#]	中國	6,460,000美元	6,460,000美元	98.3%	98.3%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馮了性 [#]	中國	7,526,100美元	7,526,100美元	98%	98%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廣東環球 [*]	中國	172,640,000美元	172,640,000美元	100%	100%	醫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以及投資控股
魯亞 [#]	中國	人民幣24,529,300元	人民幣24,529,300元	100%	100%	醫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馮了性藥材飲片 [^]	中國	人民幣1,273,800,000元	人民幣885,000,000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馮了性(中山)醫藥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藥品零售、飲片代煎
盈天銷售 [^]	中國	人民幣260,000,000元	人民幣260,000,000元	100%	100%	醫藥產品買賣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馮了性(佛山)中醫藥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47,000,000元	人民幣47,000,000元	100%	100%	中醫藥健康產業項目投資
貴州同濟堂藥房連鎖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60%	60%	藥品零售
華頤 [^]	中國	人民幣139,000,000元	人民幣139,000,000元	100%	100%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山西華邈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5,800,000元	87.3%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吉林百琦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80,450,000元	人民幣180,450,000元	65%	65%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上海同濟堂 [^]	中國	人民幣80,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0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同濟堂中藥飲片 [^]	中國	人民幣60,000,000元	人民幣54,000,000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山東中平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0元	人民幣292,000,00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製造
遼寧天江一方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5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山西國新 [^]	中國	人民幣102,040,800元	人民幣102,040,80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禮縣大黃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94,613,000元	人民幣49,978,500元	74.2%	74.2%	中藥飲片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西河半夏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99,870,000元	人民幣99,870,000元	44.5%	44.5%	中藥飲片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江西一方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0元	52.4%	52.4%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江西省方聯醫藥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52.4%	52.4%	中藥產品的銷售
黑龍江國藥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31,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87.3%	52.4%	中藥的製造及銷售
精方 [^]	中國	人民幣39,000,000元	人民幣39,000,000元	100%	100%	醫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市場推廣及銷售
普蘭特 [^]	中國	人民幣72,520,000元	人民幣42,520,000元	100%	100%	醫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市場推廣及銷售
廣東一方 [^]	中國	人民幣364,491,680元	人民幣364,491,680元	87.3%	87.3%	中藥配方顆粒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隴西一方 ^a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隴西一方藥業有限公司 ^a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銷售
天祥 ^a	中國	人民幣110,000,000元	人民幣11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江陰天江國醫館有限公司 ^a	中國	人民幣11,500,000元	人民幣11,500,000元	44.5%	44.5%	藥品零售、提供醫療服務
重慶天江一方藥業有限公司 ^a	中國	人民幣190,000,000元	人民幣19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雲南天江一方藥業有限公司 ^a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52.4%	52.4%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四川天雄 ^a	中國	人民幣150,500,000元	人民幣150,500,000元	82.7%	82.7%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隴西縣馮了性 ^a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元	87.3%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山東一方製藥有限公司 ^a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浙江一方製藥有限公司 ^a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一方平康 [^]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陝西濟泰寧醫藥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992,760元	人民幣458,70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銷售
湖南一方 [^]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79.4%	79.4%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常德一帆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79.4%	79.4%	中藥產品的銷售
四川天濠 [^]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82.7%	82.7%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廣西一方天江製藥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44.5%	44.5%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北京華邈 [^]	中國	人民幣174,383,898元	人民幣174,383,898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黑龍江國藥 [^]	中國	人民幣16,000,000元	人民幣16,000,000元	100%	100%	中藥材的銷售
四川江油 [^]	中國	人民幣54,200,000元	人民幣54,200,000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安徽馮了性 [^]	中國	人民幣28,595,300元	人民幣28,595,300元	51%	51%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江康藥業 [^]	中國	人民幣70,000,000元	人民幣70,000,00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四川國藥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33,061,200元	人民幣233,061,200元	53.22%	53.22%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福建天江 [~]	中國	人民幣136,500,000元	人民幣136,500,000元	44.5%	44.5%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黑龍江國藥雙蘭呈製藥 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89,981,200元	人民幣89,981,200元	44.5%	44.5%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廣東久安醫藥推廣服務 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中藥的市場推廣、廣告及諮詢
同濟堂製藥 [*]	中國	人民幣249,759,458元	人民幣249,759,458元	100%	100%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市場推 廣及銷售
中聯藥業 [~]	中國	人民幣622,280,661元	人民幣622,280,661元	44.5%	44.5%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佛山市南海金履鞋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37,697,944元	人民幣137,697,944元	100%	100%	物業租賃
隴中藥業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元	44.5%	44.5%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 該等公司為以外商獨資企業形式在中國成立之公司。

該等公司為以中外合資企業形式在中國成立之公司。

^ 該等公司為以內資企業形式在中國成立之公司。

~ 由本集團擁有87.3%權益的附屬公司江陰天江直接或間接控制51%。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影響重大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使資料過於冗長。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列示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益及投票權的比例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溢利	非控股權益累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江陰天江集團*(附註)	中國	12.7%	61,051	1,227,920
江陰一方集團*(附註)	中國	12.7%	124,605	1,532,111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個別非重大附屬公司			4,910	182,229
			190,566	2,942,260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益及投票權的比例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溢利	非控股權益累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江陰天江集團*(附註)	中國	12.7%	195,261	2,625,165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個別非重大附屬公司			2,128	207,170
			197,389	2,832,335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收購江陰天江集團和江陰一方集團產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並已就內部對銷進行調整。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有關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合併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下表列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旗下集團江陰天江集團及江陰一方集團有關的資料。

二零二一年

	江陰天江集團*	江陰一方集團*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6,286,490	9,579,645
非流動資產	5,003,337	6,233,097
流動負債	(3,718,714)	(3,468,184)
非流動負債	(1,382,718)	(3,710,327)
權益淨額(附註)	6,188,395	8,634,231
江陰天江集團／江陰一方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	5,682,102	8,135,304
江陰天江集團／江陰一方集團之非控股權益	506,293	498,927

附註：江陰天江集團及江陰一方集團之權益淨額(包括業務合併產生的物業、無形資產及相關遞延稅項的公允價值調整)分別為人民幣1,670,845,000元及人民幣2,345,468,000元。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二零二一年(續)

	江陰天江集團*	江陰一方集團*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6,601,229	8,662,720
開支	(5,772,858)	(7,447,207)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附註)	828,371	1,215,513
江陰天江集團/江陰一方集團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78,946	1,249,608
江陰天江集團/江陰一方集團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50,575)	(34,09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828,371	1,215,513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股息	39,223	47,683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60,010	322,8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408,980)	(471,82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861,711)	(246,117)
現金流出淨額	(1,110,681)	(395,080)

附註：江陰天江集團及江陰一方集團之本年度溢利(包括業務合併後已確認物業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之調整)分別為人民幣49,415,000元及人民幣68,205,000元。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二零二零年

	江陰天江集團*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2,952,137
非流動資產	10,895,667
流動負債	(5,286,793)
非流動負債	(5,213,092)
權益淨額(附註)	13,347,919
江陰天江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	12,282,651
江陰天江集團之非控股權益	1,065,268

附註：權益淨額(包括業務合併產生的物業、無形資產及相關遞延稅項的公允價值調整)為人民幣3,959,067,000元。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二零二零年(續)

	江陰天江集團*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1,217,000
開支	(9,491,477)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附註)	1,725,523
江陰天江集團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1,752,878
江陰天江集團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27,35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725,523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股息	60,034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335,27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270,13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739,126
現金流出淨額	(1,195,743)

附註：本年度溢利(包括業務合併後已確認物業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之調整)為人民幣85,415,000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江陰天江集團分拆江陰一方集團，通過重新定位本集團的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天江」及「一方」，從而優化中藥配方顆粒分部的業務營運。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 財務狀況表及本公司儲備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3,584,986	13,604,506
貸款予附屬公司(附註a)	3,866,707	4,251,729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
	17,451,693	17,856,236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09	12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562,427	396,07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453	19,353
	584,989	415,55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9,580	22,37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1,236,273	1,390,313
銀行借貸	-	400,090
無抵押票據 - 一年內到期	1,015,226	1,006,793
	2,271,079	2,819,569
淨流動負債	(1,686,090)	(2,404,01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765,603	15,452,217
非流動負債		
無抵押票據 - 一年後到期	2,234,858	2,230,523
遞延稅項負債	27,286	19,331
	2,262,144	2,249,854
資產淨值	13,503,459	13,202,36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982,474	11,982,474
儲備(附註c)	1,520,985	1,219,889
權益總額	13,503,459	13,202,363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其簽署：

吳宪
執行董事

楊文明
執行董事

44. 財務狀況表及本公司儲備(續)

附註a： 該款項無抵押、按年利率4.35%計息(二零二零年：4.00%至4.35%計息)並於1至2年內按要求償還。

附註b： 該款項無抵押並按要求償還。

附註c： 本公司儲備之變動。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813,199	253,146	1,066,345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372,873	372,873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4)	-	(219,329)	(219,32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3,199	406,690	1,219,889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580,907	580,907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4)	-	(279,811)	(279,81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3,199	707,786	1,520,985

本公司所有累計溢利可供分派至權益股東。

45.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從其客戶收到已收票據合共人民幣270,86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6,067,000元)，被背書償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賬款。

於二零二一年內，就土地及樓宇、機器及設備之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非現金添置分別為人民幣7,90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663,000元)及人民幣7,90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663,000元)。

46. 或然負債

年內，本集團背書若干應收票據以償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有關此等應收票據之重大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對相應交易對手的義務已按照中國商業慣例解除，已背書及貼現應收票據之付款違約風險為小，因為所有已背書及貼現應收票據乃由信譽良好的中國銀行發行及擔保。因此，相關資產及負債並無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因此等已背書及貼現應收票據違約可能導致之最大風險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具有追索權之尚未到期已背書及貼現應收票據	354,332	223,214

於報告期末，尚未到期之已背書及貼現應收票據之賬齡為180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已背書及貼現應收票據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47.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